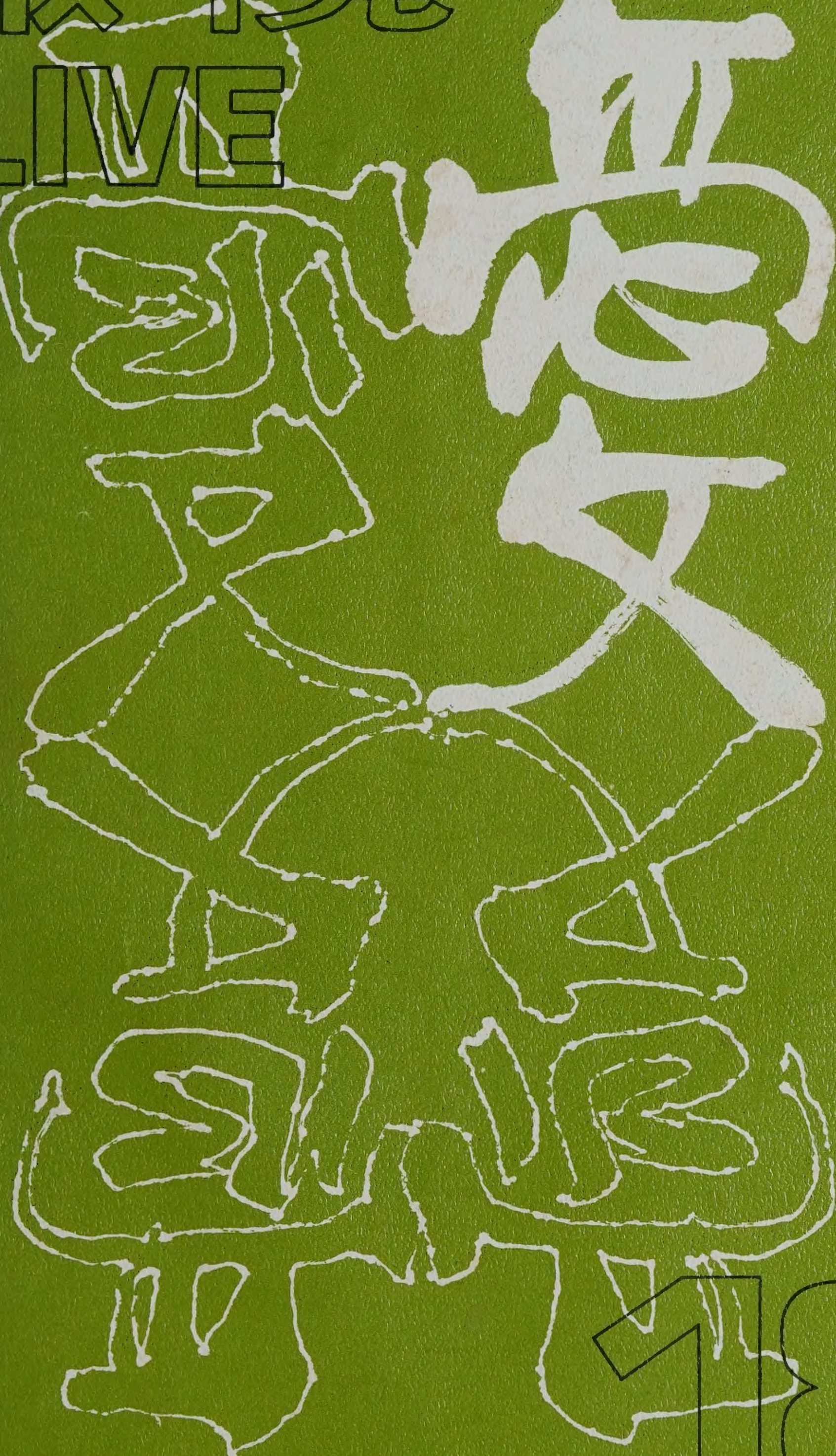
橄欖

OLIVE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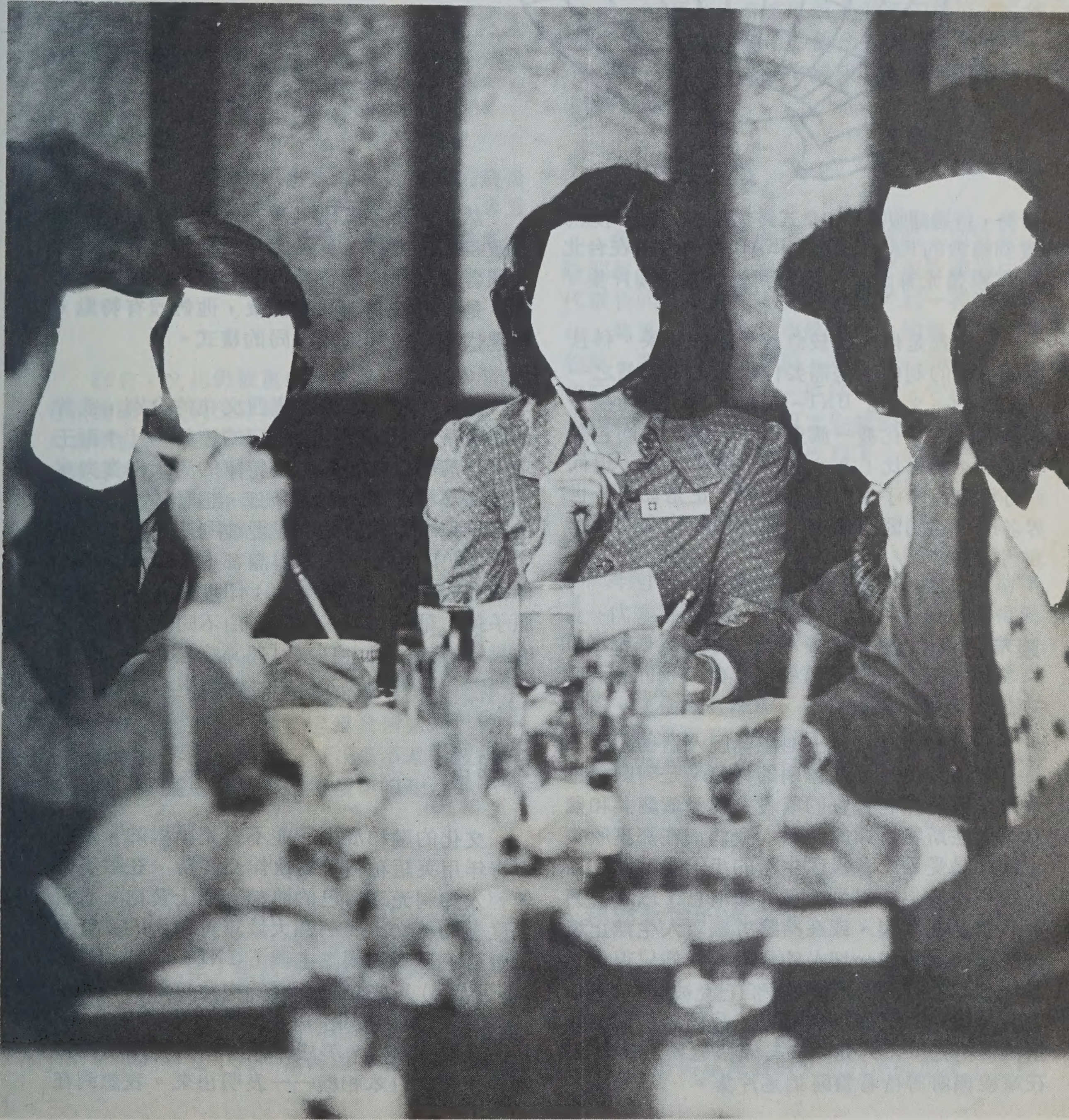
. . . . Culture must always be tested and judged by Scripture. Because man is God's creature, some of his culture is rich in beauty and goodness. Because he is fallen, all of it is tainted with sin and some of it is demonic . . . .

The Lausanne Covena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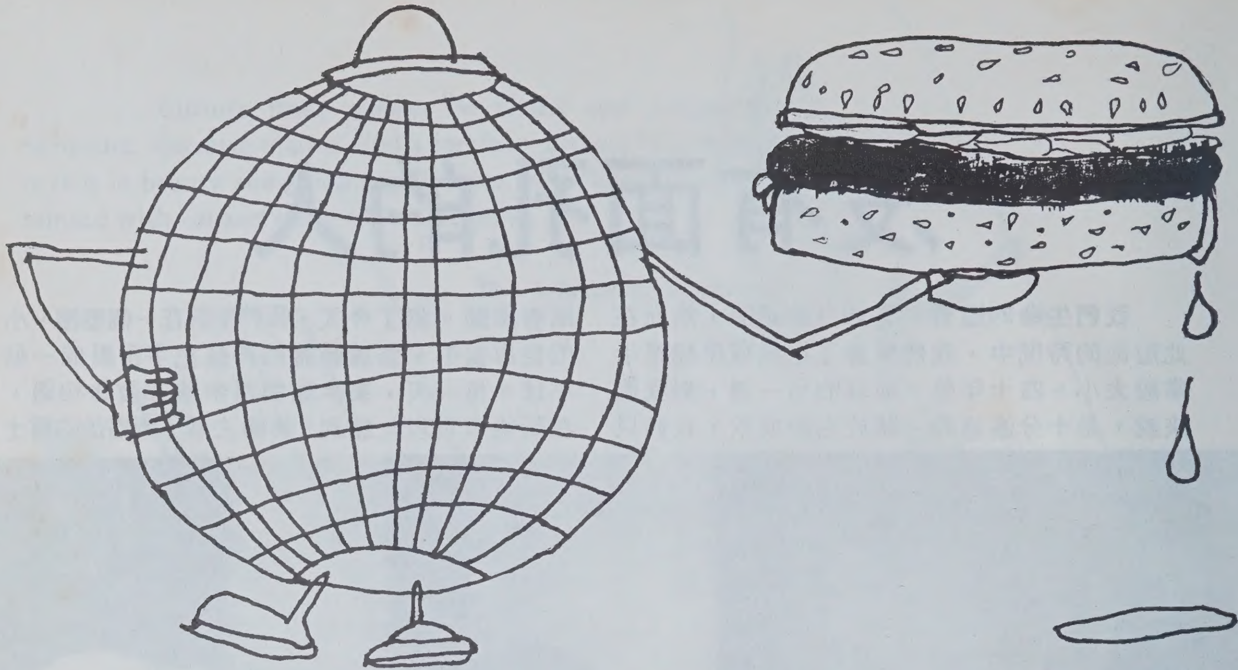


沒有面孔的人

我們生命的短暫，有如白駒過隙，然而在此短促的時間中，我們學會了把星球壓縮至手掌般大小。四十年前，地球的另一邊，對我們來說，是十分遙遠的，關於它的成敗，我們只略有所聞。到了今天，我們生活在一個萎縮、小的世界當中，急速發展的科技把宇宙壓成一個小球。每一天，東半球與西半球都彼此相遇，在新德里可以收聽到「美國之音」所播放的爵士



鄭志樑



音樂，透過翻版唱片和盒式錄音帶，在香港可以欣賞到倫敦的RAVI SHANKAR音樂會；在台北的電視螢光幕前，可以看到紐約的電視片集。

以上都是傳播科技急速發展的結果。科技發展帶來的利便，是需要付代價的，代價之一，就是劃一文化（UNI-CULTURE）的產生。各國獨特的文化被一個普世性的共同趨向包圍和侵蝕。湯恩比（A. TOVNBEE）說，現代西方科技消除了東西方的距離；正是如此，世界各地一切的緊張氣候，便得以無拘束的湧進我們的家中。

沒有面孔的羣衆

今天，沒有一寸土地能逃脫人造衞星的耳目，無論是美軍轟炸越南的村莊、是阿剌伯遊擊隊在慕尼黑世運會的屠殺、或愛爾蘭共和國在貝爾法斯特街頭的突擊：我們都在那裏欣賞（或許是受苦）。現代生活的步伐是如此急速，我們很容易便得到很多的壞消息，以致我們發現自己在參與、或在冷眼旁觀着人生無止境的災難、屠殺和一切人的錯誤。我們只得帶上冷漠譏諷的眼鏡，保護我們自己免被這些東西所窒息，保持自己的理智清醒。我們怎樣鬆弛緊張的情緒呢？不外是讀一些緊張懸疑的小說，在電視機前等待看警匪追逐片集。

然而，除了現代生活的急速，和它把我們的敏銳純拙之外，更甚的，是整個世界的人，他們各種文化的獨特性已漸漸褪色，隨之而來的，是一群沒有面孔的群衆，他們沒有特點，被現代的科技模造成相同的樣式。

就是十年前，談論東西文化的分別，或許仍是恰當。神劇有別於廟宇的鐘鼓，「李爾王」與部落神話相迥異，底特律的流水作業與東方手工藝相逕庭。到了今日，超音速航運和人造衞星電視使香港比明尼亞波利斯（MINNEA-POLIS）更西化；加得滿都（KATMANDU）像廸士尼樂園一樣商業化；印度擁有牛，也有原子彈。第三世界正陷入一由不同文化混集成的世界——一個由日本料理、蒙古烤肉、美國熱狗……等組成的大拼盤——當中。

大混合

文化的融和混合，並不只是單程的，當亞洲青年用英語和自己的伙伴交談時，在歐美的年輕人却剃光了自己的前額，穿上黃袍，唸着印度教的禱文。每一個大城市青年人的衣着，見證着一種新的國際主義（INTERNATION-ALISM），把各種不同的文化拉到同一個水平，這劃一的文化，可從服飾中的劃一——西德運動衣、美國牛仔褲、阿富汗手扼和頸鍊，還有日本相機——表明出來。我想到在

東京市郊的的一個典型的日本家庭。雖然它好像仍保留着它的民族特色——榻榻米、滑動門、火爐，但這屋子也反映出劃一文化的影響。在房中供奉祖先和家神的靈位的下面，放着一個更新的偶像———具二十三吋新力彩色電視機。

文化？誰關心

我們是否就是醉心於保存固有文化的最後的最後一代？研讀歷史，維持家庭風俗，尊重不可解釋的社會習俗規條等，都是我們教育的一部份。

昨日，文化仍被重視，它是不可缺少的，它保護賦予我們生命意義的要素。考古學家和人類學家研究古代社會，他們在墳墓、廟宇，發現許多工具、武器、工藝品和文件等，都是有秩序地排列，好像是爲了兩大目的：揚名於後世和討他們的神的歡喜。

傳統對文化的看法，是它維持美麗、秩序和所有給予生命神聖價值的東西，文化代表了一種尊敬的態度，一種肯定自我價值的渴望，如 W.B.YEATS 所說，……「是不老的智慧的紀念碑……是本身擁有獨特價值的紀念碑……。」

一九三九年，紐約舉行世界博覽會，一個八呎的合金箱子被埋在地下五十呎，地面上立有石碑爲記。威士丁公司稱這箱子爲「時間箱」，箱子內有三十九件當時西方社會最常見的東西——鬧鐘、墨水筆、相機、罐頭刀……等等，還有縮影了的書和雜誌。世界博覽會和威士丁公司埋藏這時間箱，寄望這箱子能成爲一九三九年我們的文化的記錄，以供五千年後人類參考。

但今天成熟的新一代，否定了「箱子中的文化」的觀念，消滅東西方距離的科技，好像也否定了傳統對文化的觀念，視文化爲寶箱，是頑固的思想，是統治階級的教導，是狹窄地域觀念的殘餘。

新一代的觀點有不少是正確的，以它是一時間節子，傳流維持者把文化變成收藏過往年代事物的冷藏標本。我們常感覺到一種尊重文化，尊重某些「文化事件」發生的地方——博物院、圖書館、歌劇院、教堂——的氣氛。我們間中會相信文化是一件好東西，它該成爲各世代成就的藏寶庫，但當它眞的被藏起來的時候，我們今天的文化便成爲下一代的古董了。

今日的世代認爲上述的對文化觀念幫助年長一代維持現狀。年長者說：「這是我們祖先的生活方式，你們同樣會如此生活。」在大城市居住的新一代，世界劃一文化中的市民說：「不，文化是有機體，它在不斷成長演變之中，文化就是現在！」兩代爲文化就是現在，過去已成過去的觀念，互相爭辯。

人類對永恒的渴求

在這爭論之外，還有一個觀點，嘗試平衡傳統維持者與革命者對文化的不同態度，它標

榜文化是今日共通的經驗，它也認爲必須保存過去日子值得紀念的成就。文化並非只是掛在博物館的牆上；它在街上與我們同行，要求我們以經得起考驗的標準去衡量它。文化是人類努力，去蕪存菁的產品，文化是人此時此地與永恆奧秘想遇，是清楚知道在一己之外，還有別的存在的知識。文化是人參與神持續不斷的創造。

按照這個對文化的觀點，按着自己形像造人的主，同時命令人在一切情況下，創造美麗的東西，用歌來歌頌愛，以生活的歡欣的依據粉飾大自然，爲存在而欣喜，護理照顧神的花園，以他自己的幻想爲樂。這些都是爲了完成神在創世紀一章二十八節所頒佈的使命而作的，就是「要生養衆多，遍滿地面，治理這地，也要管理海裏的魚，空中的鳥和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

這首先是希伯來人，後來是基督徒所持人對神和對他人的責任的觀點。隨着教會的增長，它擁有莫大的力量和政治權力，它的影響力一度遍佈整個歐洲、北非，向西伸展至美洲大陸，東至遠東的一部份，跟着，藝術、音樂、文學、語言也流傳開來，成爲西方文化。

其實歐洲和北美洲文化的基礎，是蘊藏着基督教的色彩。中世紀的歐洲和日後它的殖民地均稱爲「基督教世界」（ CHRISTENDOM ），意指在四世紀康士坦丁興起至十七世紀理性主義的興起之前，西方世界受基督教的大前提影響最大。這些大前題，是基於相信「神在基督裏，叫世人與自己和好，不將他們的過犯歸到他們身上。」（林後五： 19 ）這和好的行動，已經在歷史中特別的一點上完成，就是神在該撒亞古士督作羅馬王的時候，在加利利和猶大，成爲人的樣式——拿撒勒人耶穌，把自己彰顯出來。

在這些大前提之下，基督徒可視文化爲有限的人向無限者的渴求的例證；無論人類的文化是怎樣的歪曲，它到底是人——神的模仿者——抒發思想感情的產品，因此，在神眼中是珍貴的。

惡夢已經開始

但今天，世界再不接受這些基督教的大前提，隨着基督教的萎縮，它的文化使命也衰落於一片混亂之中。另一種對文化的態度取而代之，這態度是出自以世俗的眼光看人的存在的觀點。沒有絕對、沒有美的原則，沒有喜好的尺度、沒有道德取向，現代文化傾覆在沒有出路的屠場中。永恆的指標已失去，只剩下世俗的人（ SECULAR MAN）在瓦解、暈眩。像蒼蠅掉進香水瓶一般，一些汚穢把生命的馨香汚染。一些廉價的東西把人的渴望貶值至最小的共通份母，就是貪心和慾望。對於我們這一群承接西方傳流文化遺產，並且受到基督教對生命的態度的扶擁的人來說，這文化的危機是異常惡劣的。

就以我們城中的一條村莊爲例，當被問及文化的問題時，報紙的編輯回答：「……我們知的不多……魯賓遜漂流記、聖經、韓德爾的慢調子……我們全都認識……。」今天，我眞懷疑西方一個普通的市鎭能否作出如此的宣稱。最少在北美洲，我們成爲了鄙俗者的大陸，

內裏塞滿了毫不重要的東西，在文化上却是營養不良的。

在音樂方面，我們有的是音調不馴，粗野的音樂；在美術方面，我們有的是粗糙的壁畫和以數字組成的圖畫；在雕塑方面，是沙板上的雕像；文學方面是JACQUELINE SUSANN的小說；戲劇方面，是阿諛鄙俗的歌劇和問答遊戲。我們的嗜好，被民意測驗所決定，這一週最受歡迎的二十首流行曲，下週便成爲古舊的金唱片名曲。

古希臘人知道美與道德、悲劇與喜劇的分別，我們好像已失去這分辨的能力，其結果，是在我們的劇院和社交生活中，荒誕的與鄙俗的、可怒的與惡劣至難以形容的共冶一爐。

就是在我們社會受教育最多的人當中，對有長久價值的東西加以尊重的態度，最多只博得一些自我嘲諷，我們展示着手工粗劣的飾物，厚厚的書上複印有未曾到過的世界各大畫廊中的名畫，然而，我們眞的會閱讀這些書嗎？我們聽的是片段的音樂，如我們只聽貝多芬命運交響曲的前兩句。

我們叫它是文化，但它最多只是文化的代替品，是沒有生氣，預先包裝好的，如冷藏晒乾的食物般無味。我們稱它爲藝術，但這是被玷污了的藝術，它只是把東西按着我們相熟的程序編排，便於我們吸收罷了。

世俗人的福音

爲甚麽現代文化有如此急劇的轉變呢？其中的一個答案或許是基督教肯定個人價值的觀念被放棄，因爲當價值觀念被放棄的時候，便沒有必要保留甚麽東西了。基督教肯定個人價值，使人現在和將來都有生活的目標；復活的應許，就是因爲耶穌復活，我們也要復活，肯定了人生命的神聖，保證了生命的永恆。相反，世俗人却以死亡爲終極。這正是基督教與世俗主義的主要分別，世俗主義的世界觀和人觀只是醉心於物質和短暫的事物；但保羅却清楚的對哥林多人說：「我們不是顧念所見的，乃是顧念所不見的，因爲所見的是暫時的，所不見的是永遠的。」（林後四：8）

世俗主義是沒有神的，沒有超自然，沒有創造，也沒有救贖；也不需要這些。世俗主義，如KARL HEIM所說，是有關神的問題和祂的存在不再成爲問題的一種心態。然而，世俗主義不是不敬虔或無神的；剛好相反，世俗主義狂熱地投身於自己的原則，敬虔地崇拜它各樣的神明。世俗人有他自己的福音，就是「怎樣可以成功」；他的聖經是WALL STREET JOURNAL, FINANCIAL TIMES, PLAYBOY和PENTHOUSE，還有百貨商場的總目；他的聖詩是THE IMPOSSIBLE DREAM和I DID IT MY WAY 。

尋找趣味

死亡仍然籠罩着世俗人，面對這不可逃避的事實，世俗主義也採取了一些防禦、戰略和勇敢的姿態來抵抗這一面的眞實。世俗主義對生命樂趣的尋求，也是與飛逝的時間搏鬥的表現。生命的衰殘腐朽是不可避免的，因此，世俗人勸告他自己，找着今天！所以，難怪無數的人，日以繼夜的追尋刺激，但却被每一件新事物弄得不知所措，無所適從。

失去了屬靈價值，沒有永生的應許，生命萎縮如機械人，世俗主義之子的形像，在T. S. ELIOT 的「THE HOLLOW MEN」中表露無遺：「沒有形狀的形像；沒有色彩的顏色；沒能力的力量；沒有動態的姿勢。」

雖然靠發條行走的玩具有一天會停止，但世俗人並不就此而絕望，他現在最迫切的目標，據伊朗哲學家F.M. ESFANDIARY 說，是「防止衰老，在將來，戰勝死亡。」對於ESFANDIARY 來說，「有智慧、感情的生命，如此美麗的現像，竟受着這急趨朽壞的身體所

牢籠，眞是可咒詛。」他所提出的答案，是透過生物科技把衰殘朽壞的器官除去，安裝上適當的代用品。MALCOLM MUGGERIDGE 滿懷恐懼地取笑。這器官移植手術的觀點，是「更換我們壞了的零件，以致我們像老爺車一樣，可以永遠在路上行走。」

但對 ESFANDIARY 和其他的人來說，戰勝肉體的死亡是極爲嚴肅的事情，問題實在太嚴重了，它超越了無痛苦結束生命（EUTHANASIA）的爭論，現在的問題是如何決定在甚麽情況下，以機械生命維持自然生命。因爲世俗主義拒絕永生，所以，就是當腦袋失去一切思想的能力，身體不能控制各官能的時候，它仍要用科技千方百計的延長生命最後的一口氣。

科技

正如湯恩比指出：「基督教的人生觀……再不是今日我們的文化的特點，……我們西方文化的特色，明顯地是它的科技。」科技本身在道德方面是中性的是無需負責任的，正如打字機不需要爲它所產生的毀謗性文件負責一樣。

但科技却被世俗人提至極高的地位，受着不佩得的尊敬，因爲科技代表了一種意義，它可以作爲支持伊甸園中第一個謊話的基礎，就是：「你不會死！」和「你將會像神一樣。」像神一樣就是不會死，不會衰敗朽壞，不怕侵蝕，無須依賴其他的東西，完全自由。可是人眞是如此嗎？他會死亡，他要依賴別人，他欠別人的債，是一生償還不盡的，他並不自由。

然而，世俗人不會承認這是事實。雖然他拒絕了神所賜他的自由，他仍然肯定他可以得到自由。如果他得着控制自己和週圍環境的能力，他不必向任何人或任何東西負責，他便可以使自己自由，把自己從死亡和恐懼中解放出來。很可笑，當世俗人拒絕在基督裏的永生的時候，他却以自己的能力去尋求永生，在科技後面的智慧已經把他欺騙，叫他相信他快將達到目的。

瑞士神學家 EMIL BRUNNER 形容世俗人的科技，是「內心得不到平安的表現，這不安是源於他拒絕接受神的永恆，而這永恆却本是他預定要接受的。」

失去身份

個人價値和尊貴必須在劃一文化之前低頭，在洗腦科技下，他相信個人的獨特性是他最大的負累，世俗人發現他必須跟從群體的傾向，群衆的思想，和要接受工會、黨和國家的意願。他把自己改變成一隻沒有名稱的兩足動物，沒有羽毛，沒有面孔，和其他人完全一樣。隨着個人身份而消失的，是對人身體的尊貴、思想生活和屬靈的事的敬重和敬畏。

以上的損失，必然是在個人和國家的意識之中，否定了一位有性格的神，創造主和救主之後的結果。因爲這樣的神若存在，祂豈不肯定祂的受造之物是有一點價値的嗎？世俗的劃一文化若要得勝，它必須掃除一切有關於超自然的神的思想。當成功之日，剩下來的眞空必爲世俗主義虛妄荒誕的價値觀所填滿，把現代文化完全湮沒。

D. BRUCE LOCKERBIE

陸順樑譯

譯自 His, April 1978.

原載 W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 1977

試論儒家與基督教之共通





儒家爲甚麽逃避去解決「天」的問題？
儒家爲何主張愛而不能受？
儒家怎樣擴充「性」善去對付罪？

引子

人類自天地初開至今天，都在追尋一個美好的社會，一個完整的人生，乃是無可置疑的事。上溯孔孟，老莊，柏拉圖，蘇格拉底，下達馬烈，毛澤東；皆欲窮究人生之奧秘，以求達到天下大同的美好世界，藉此以獲得心靈上及知識上的滿足。這些理想大多以人的自身力量爲出發點，去創造一個如摩爾(2)所稱烏托邦底社會。本文旨在論儒家在尋覓這個理想時的幾種方法及其所遭遇的窒礙與基督教的關係。然而，我非要在二者的不協調中下功夫；而在發掘其共通處；以求獲得一個神觀及人觀的理想世界的透視。並且否定了儒家以基督教爲剝削，細綁及約束了人的思想。於是，透過思想二者之共通點來說明人爲甚麽不能靠自身來達到天下太平乃爲本文的重要命題了。(3)

緒論

掌管了中國學術主流命脈及歷史文化的儒家之影響深遠可以從其流行，唯我獨尊去了解及略窺其全豹。但本文旨在談儒家的主張及基督教之共通；所以不準備將整套儒家思想搬出來（實則先儒之主張則在四書亦具備矣），但不能不簡釋一下儒家及其追求人之滿足及理想世界的方法。

徐復觀先生云：「孔子之教（儒家）不是宗教，不是形而上學，而是從人的生活自身所體驗出的作爲人生基源價值之教。」(4)這不單展示了儒家濃厚的人文思想，並且反對視儒家爲宗教的看法。那麽，爲甚麽又有儒教或孔教之稱謂呢？儒教或孔教俱由儒家演變而來，乃是事實，蓋春秋時代早有「儒家者流」之語。不過，徐松石以爲「初時儒教不外是一種教育。後來敬神的氣味增加，方才成爲一個宗教。」(5)是忽略了儒家本身是一個非常有影響力的學說，以至其成爲了世之準則的。漢書藝文志對儒家的解釋則爲，「儒家者流，助人君，順陰陽，明教化，遊文於六經之中，留意於仁義之際」。則儒教一詞未見，可以斷言由儒家至儒教乃後人任意所加者也。清皮錫瑞在其著作經學歷史(6)中嘗言：「後之爲人君者，必遵孔子之教，乃足以治一國，後爲士大夫者，亦必遵孔子之教」則孔教之名可以說是後人以爲孔子之學說乃經世致用，才稱之爲「教」。尙書令闞澤雖回答吳主說「孔老設教……」但亦未明言孔子乃教主，孔子更不敢自封，惟後世以孔子爲萬世師表，而後人未能盡行孔教使到通經致用人材不及往昔，乃有此嘆息之語。而孔子之聖化乃有孔教及儒教之流傳(7)。以下，讓我們簡略的看一下儒家思想的根據罷。

很明顯，孔子特出「仁」作爲儒家大同世界的根據。「仁者人也」，雖然孔子沒有明確的去定義「仁」，但可以相信的是儒家重人，儒家乃一套人生哲學，而且是倫理，政治並教育的。孔子說「克己復禮」。即要達到「仁」克己復禮是必需的。克己、即戰勝個人的慾望，復禮、即恢復人性中本有的「居處恭、執事敬、與人忠」或周公所訂之禮。仁，表現出來便是「義」，即孔子所稱的君子所追求的。君子以仁爲美德，追求自身完美去貢獻社會，故中國知識份子多皆以天下爲己任。孟子進一步說「人之初、性本善」遂肯定了天賦的仁。當然，這種以仁或內在的仁作爲社會的倫理肯定是比尙書所謂的「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天聰明自我民聰明」與宗教的衝突來得小的。總言之，修身以至克己復禮，即孔子謂「一日刻克復禮，天下歸仁焉。」此乃儒家齊家治國平天下之張本，難怪自春秋以降至新文化運動，尤有學人爲其支撐場面了！儒家既相信人自身的力量，又十分確定人的價值，那麽，怎可以說與基督教有共通呢？誠然，儒家肯定了人若通天地便能達到其理想目的，但也不能否認有若干問題對他們的纏擾是無以解決的；這些問題的答案，並不是因爲巧合，都在基督裏找到答案。我試從天的觀念，愛的觀念及罪的觀念去剖釋儒家與基督教的共通。

天的觀念

儒家深信「盡性則知天」，即人若發揮其良善的天性，讓情慾平均發展，則可以達到完美的境界，合乎天的要求。固然儒家相信人而不是天去達到這個完美或「善」，但孔子不能不認同「天」。易傳：「天之大德曰生」及「萬物本乎天」皆說明人存在不能自外於天地。論語中亦載「獲罪於天、無所禱也。」（論語3:13）又說，「不怨天、不尤人，下學而上達、知我者其天乎。」（論語14:37）孔子不但認同天，並且疑惑天，甚至畏天，如「子不語怪、力、亂、神」當然有許多人文主義的學者解釋儒家其爲重理智、非畏懼也。但孔子對鬼神抱敬而遠之的態度又作何解釋呢？故君子有三畏，第一就是畏天命；於是乾脆「順天」避免談這個超自然的問題，因此有「未知生、焉知死」之語(8)。順天的表現固然在於「唯天爲大，唯堯則之」及「天命之謂性」等語；但儒家對於「天」的追求及其與人的關係實在不是一般人可以理解的。我個人以爲儒家「順天命」是表示了與天有極深厚、親密的感情的。換句話說這與基督教是沒有衝突的。

對儒家來說，天是創造的、仁德的、有知覺及公義的。

中庸27章載：「大哉聖人之道，洋洋乎發育萬物，峻極於天」表示了天乃創造聖人及萬物的。所以聖人以天道爲根本，而君子不可以不知天。中庸20章謂：「故君子不可以不修身，思修身不可以不事親，思事親不可以不知人，思知人不可以不知天」所以修身、事親，知人以致於立身處世皆在乎天。此外論語說「天何言哉，四時行焉，百物生焉」及繫辭言「天地之絪緼，萬物化醇，男女構精，萬物化生」都說明天創造的性格。

儒家認爲天是仁德的(9)，有知覺及公義的，皆因人（儒家）所追求者乃仁德，公義，非儒家了解天之個性也。儒家對天的個性是模糊的，他是以「人」的道代替了「天」道。孔子之「天」道實卽人心中之「仁」道。所以不難明白爲甚麽儒家要談一貫之道(10)——卽天道、人道、物道的合一了。所謂天命之謂「性」及率「性」的「性」皆是「人性」，人的理想。甚麽「盡其心者，知其性也，知其性「則知天矣。」不過是儒家對天的誤解而矣。但不能斷言儒家以理性去擺脫天，事實上連孔子也未試圖這樣做過。而中庸所述的「修道之謂教」亦不過是仁義禮智信及倫常之道而矣。儒家不明白天，但相信天，這是非常可取的。而且「知天」實際上在基督敎也是非常重要的。但一方面認同天，一方面又依賴人自身的力量，儒家遂不能不深陷於這個「矛盾」中了。

在不明白天道或神道而又強調人盡性則可知天的情形下，儒家的矛盾在其歷史發展中越來越明顯了。雖然孟子差不多完全否定了天的存在，並將人性善及可以止於至善的道理發揮得臨漓盡致；以爲求心之所安或現代人所謂的「良心」無責備便是理想了。但到董仲舒，則不得不依賴陰陽五行。宋代理學亦主張一個合乎天道的世界觀(11)，雖有王陽明堅持知行合一、完全依靠個人的獨立思想去達到「仁」及「義」，到了戴震，仍不得不將人類之達到完美的功勞歸於天。他在原善一文中說：「……當我們談及天道的時候，我是說一個無止的程序，其中包括著順、信、與靜、向著一個至善的境界的發展。」(12)那麽，從儒家的派系分歧，互相攻擊，是否就可以說明儒家對天之錯誤觀念呢？我看是不行的，還要以聖經來印證一下，以說明儒家對天的立場實在與聖經有吻合的地方(13)。創世紀第一章第一節說：「起初，神創造天地。」這說明了天的起頭，是由一個有位格的上帝所做的。儒家沒有涉及天之開始，但既認同天，自然不能不承認上帝。「上帝」一詞，其實不單只見於文字如詩經、尙書等，並且見於甲骨文，如「帝其降我艱，帝不降我艱」(14)。「執競武王、無競維烈，不顯成康、上帝是皇」（競——爭的意思，烈——功績之意）(15)及「蕩蕩上帝，下民之辟；疾威上帝，其命多辟」（蕩——動之意，辟——避開）等則見於詩書，則上帝之觀念由來已久。「儒家孔子雖沒有否定神的存在，而言語間模棱含糊，其神好像存於主觀而止」(16)梁漱溟的話是很對的。孔子，因爲他畢竟是人，他不得不標榜人的價值，所以他雖然說「五十而知天命」卻說「六十而耳順、七十而從心所慾」。儒家，正如其它人文主義一樣，否定了這從天而來的恩澤；是因爲基督所完成之救恩及盼望貶低了人的價值。其實，天（上帝）之創造我們已是一個恩典我們又怎能不承認主恩浩蕩呢？聖經中載：「神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象，按著我們的樣式做人，使他們管理海裏的魚，空中的鳥，地上的牲畜和全地……」（創一:26）不是表示了神造人不但沒有貶低，且有提升其地位之意。

總之，儒家對天及上帝的觀念是肯定的，但還未曾深窺天的眞理罷了。只是「自從做天地以來，上帝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雖是眼不能見，但藉著所做之物就可曉得，叫人無可推諉」（羅一:20）但儒家強以天（或只以天、不以上帝）來作最高的主宰，無疑是一種升高人，降低神的觀念，而強稱「盡性則知天」亦表明了儒家不敢面對現實，逃避去解決天的問題而已。可喜的是儒家依靠天，主張順天，只是不去探求更深的啓示吧了！

愛的觀念

「愛」的思想發揮得最完美的應是孟子的性善論。但追源溯始，儒家根本沒有談及愛。八行中的「孝、悌、忠、信、禮、義、廉、恥

。」雖然涉及事君尊親、律己修身，卻沒有正面提到愛。有些人以爲孔子所說的「弟子入則孝、出則弟、謹而信、汎愛衆而親仁」中的汎愛即是仁的意思，我看這是限制了「仁」底意思的。而且仁亦不能代表基督教所說的「愛」。那麽，孟子如何發揮中國的「孝的文化」呢？（八行以孝爲先）

孟子標榜「四端」，即仁、義、禮、智，爲達到天下太平的方法之一。所以說「人皆有惻隱之心，是非之心，辭讓之心，及羞惡之心」孟子因以爲這種本性內在於人，所以說「苟能充之足以保四海、苟不充之不足以事父母」。這種「性」的發展及推廣實則是對人「理性」的確定。梁漱溟認爲人與人間的和諧皆源於此清明安和的「性」格，不是無因的。當然這個清明安和要依靠禮樂去維持，但任性的人因此而更加墮落，互相攻擊仇恨，用理性去維繫愛是不可能的。但不能全然抹煞的是孟子「人皆有不忍人之心」的道理。只是人不能擴而充之而已。

孟子主張以慈愛治天下可以從其名訓「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天下可運於掌」觀之。這種慈愛推廣之則可以達到捨生取義的地步，孟子之思想被稱許是不枉然的。但讓我們看一節聖經：「爲義人死，是少有的，爲仁人而死，或者有敢作的。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爲我們而死，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羅 5:6–8）⒄。儒家的愛是由近而遠的，捨生只爲取義成仁罷了，但基督的愛是更大的——因祂在我們還軟弱的時候，就按所定的日期爲我們死。我們是罪人。然而，這並不表示儒家及基督教對愛底觀點有差異；而相反，只是程度上的差距而矣。孟子雖云人若沒有不忍人之心則非人也，但實際上連他自己也不肯定如何達到他自設的標準，又如何能要求人作呢？讓我用公孫丑問孟子如何不動心的例子來加以說明。

孟子不說克己復禮以歸「仁」，卻說「我善養吾浩然之氣」。實則這個答案是很抽像的。況且爲甚麽要稱之爲「浩然」之氣呢？孟子沒有解釋，正如孔子沒有界定「仁」一樣。（我會在以下加以說明儒家爲何欲以愛來達到世界大同而不能的原因。）儒家還有自相矛盾的地方。表現於愛的觀念中的如孟子說人皆有惻隱之心，卻又承認以德報怨，以德報德等道理。爲甚麽不能像使徒保羅說的「以善勝惡」呢（羅十二：21）？爲甚麽不能愛人如己而只說「己所不欲、勿施於人」呢？誠然，基督教與儒家有很多觀點是完全相同的。如吳懷珍在基督教對於我國固有道德是否適合⒅一文中述：「夫仁者、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論語）和耶穌所說的：「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你們也要怎樣待人」（太七：12）不是很相同嗎。那麽，二者的分別在那裏呢？

我相信無人能夠否認基督教對孝的觀念亦十分重視，如十誡中的「當孝敬父母」（出二十：12）及以弗所書中提到的「你們作兒女的，要在主裏聽從父母……」（弗六：1–3）這與儒家是沒有分別的。但使到這孝能表現出來的禮樂不能遮掩罪：但「愛」能遮掩許多罪（彼前四：8）不單只是因爲善能勝惡，而是基督的愛教導人要「愛人不可虛假」（羅十二：9），「逼迫你們的要給他們祝福」（羅十二：14）及「要愛你們的仇敵，爲那逼迫你們的禱告」（太五：44）⒆。比起明哲保身修身立行，克己復禮的儒家，基督教是否更能愛呢？

有一點要緊記的是，無論基督徒或非基督徒；愛心是從神而來的。耶和華就是愛。不是我們能愛，而是藉著神我們可以愛。並且藉著聖靈，我們就有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加六：22），不單愛人如己，並且愛仇敵；耶穌被祂底仇敵釘十字架時爲甚麽要說「父啊，赦免他們」呢？這不是表示了主的大愛嗎？我認爲希臘文中 agape 這個字最能表示基督的愛了。儒家的倫理思想，無論是孝或仁和基督教的「愛」是沒有衝突的，只是儒家如聖經說：「你們若單愛那愛你們的人，有甚麽可酬謝的呢。」⒇（路六：32）。在基督裏，還有無限的饒恕和憐憫呢。當我們在以下看「罪的觀念」時，就會明白基督的愛更多及徹底知道基督教是救世的張本，是神的方法，非人的方法。

罪的觀念

在討論罪之先，我願意說明一下儒家及基督教對罪的定義所持的看法。儒家可以說沒有

一個罪的觀念。儒家只有罪行（ EVIL & WRONG-DOING）的觀念，所以儒家只說人不仁，不義，不信，不善，卻沒有說人有罪。而且這種惡行不是內在於人的。所有的罪惡都非因人性而是因爲個人錯誤判斷及缺乏約束之故。儒家重禮治，所以希望不斷地改良，耕耘內在的良好天性，而非直接地去解決罪或惡行的問題。荀子雖然否定天，但卻承認「人之性惡、其善者僞也」；即孟子亦不否認人有惡及善變；例如：「富歲、子弟多賴，凶歲、子弟多暴，非天之降才爾殊也，其所以陷溺其心者然也。」但究竟，人是有善的一面乃是事實，這從現實生活中，個人經歷中體驗得到，是無容懷疑的。聖經也有載述人善的一面，如路加福音六章45節記「善人從他心裏所存的善，就發出善來。」基督教肯定人有良知，但絕不同意人沒有罪。從基督教的角度來看，「罪」就是不承認神。但罪也可以看爲是失敗，錯誤，不公平，惡行，犯法及不義等。罪更可以被看爲明知故犯，反對神的公義、正直、慈愛及其救恩等(21)。經上說「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羅三:23 ）這是因爲一人犯罪，導致衆人都犯了罪，所以這個「罪」是生下來就有的，即所謂「原罪」(22)。舊約聖經中還有很多對罪的解釋；都表明了人的軟弱，反叛及不服從的性格。所以羅馬書一章二十八節中說：「他們既然故意不認識神，神就任憑他們存邪辟的心，行那些不合理的事。」概而言之，基督教的「罪」觀表明了人在行爲、意向或狀態中，對神之道德律欠缺依從的一種恆常狀態(23)。這樣看來，儒家與基督教對罪的看法既然大相逕庭，其他的就可以不談了，是嗎？不是的。

表面看來，儒家與基督教在罪的界定上有太大的分別，實則二者皆同意人因放縱情慾，犯罪，而失去盼望。不同的是儒家不能根治罪的問題，而基督則可以。羅馬書六章二十三節中說：「罪的工價乃是死，惟有神的恩賜，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裏，乃是永生。」如果我們同意基督教及儒家承認私慾引致罪，我們不難得到一個結論是二者皆主張控制私慾。

孟子以北宮黝之勇及告子來比喻不動心是不夠眞實的，而浩然之氣及其至大至剛也是很含糊的，儒家沒有具體地解釋到如何利用這種方法來對付情慾。朱熹雖云格物致知，致良知；以人的思維可以壓制內心的情慾；畢竟只是高級知識份子的經歷。況且，亦與現實有距離。但儒家約束男女大慾不在孟子、朱熹而在「禮」；即禮運裏說：「禮義也者……所以達天道、與人情之大竇也。」(24)但禮非能約束人心卽在儒家才能供給人心靈上眞正的要求及實際的經驗中可以理解得到。打一個比方，一個吹張了的氣球是有限的，不能再吹，再吹只有導致其爆炸，自我毀滅。所以道教滲入儒教而造成儒釋道之合流不是無因的(25)。所以儒家以爲人可以壓制一己的私慾，並以此爲天下的規範，實在是強迫人去「吹破」自己。

當然，儒家也屢次述及君子如何追求善遠離惡的方法。如正心、誠意、修身、致知、格物、自謙、禮讓、忠信等。這些大抵都是「天性」，所以儒家說「率性之謂道。」或中庸之道。儒家又重仁義。其說：「苟志於仁，無惡也。」又說「君子無終食之間違仁」及「君子於天下也，無適也，無莫也，義之與比」皆表明仁義對情慾克制的重要。子曰：「克己復禮爲仁」即以「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去戰勝個人的私慾。但這些要求是否太過空泛呢？讓我們看一些實際的例子。儒家說：「君子有三戒，少之時，血氣未定戒之在色；及其壯也，血氣方剛戒之在鬥；及其老也，血氣既衰，戒之在得。」這種思想與基督教之訓教莫以血氣爭戰，極爲相似，但如何戒呢？儒家沒有說明。孟子雖說：「持其志，無暴其氣」乃以個人的決心去抵抗血氣、私慾，似仍脫離不了「吹破」的範籌。所以，儒家在「仁，內也，非外也」或仁內在於人的大前題下去對付罪，無怪乎失敗了。難怪孔子亦歎息：「有能一日用其力於仁者乎，我未見不足者，蓋有之矣，我未之見也。」孔子雖每稱君子應作啥，但亦不能不承認「躬行君子，則吾未之有得。」

那麽，基督徒如何對付罪呢？

基督徒自己無法，正如其他人一樣，去對付罪。聖經明載：「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爲我們死。」（羅五：8 ）主耶穌的死使我們脫離罪——只要我們悔改，承認是罪人，認罪

，用心靈去接受主，我們就可以脫離罪。如儒家一樣，聖經亦要求信主的人獻給義作奴僕，以至於成聖(26)。對於肉體及情慾的挑戰，基督徒要順服神的律法，包括十誡，順從聖靈，並有與基督同死，同復活之心(27)。不是說基督徒不會被罪糾纏，而是神是公義的，並且赦免我們過去、現在及將來的罪。事實上，聖經很多地方提到基督徒不可從人的情慾，而從神的旨意。也有很多鑑戒，要我們去效法。詩篇第一章第一節就說：「不從惡人的計謀」。神是疾惡如仇的；在舊約聖經中例子實在不勝枚舉。箴言二章二十一節說：「正直人必在世上居住，完全人必在地上存留，惟有惡人必然剪除，奸詐的必然拔出。」(28)在基督徒眼中，我們除了跟隨基督神的旨意之外，並可藉著禱告，讀經，與其他信徒的互相代禱，鼓勵等消弭罪。在基督徒眼中，這也許是非常抽象的，但我們卻不靠著一個別人沒有經驗過的，單純的信心來到主面前求。如儒家相同的，基督徒亦要攻克己身。

使徒保羅說：「患難生忍耐；忍耐生老練；老練生盼望；盼望不至於羞恥。」（羅五：3）正表明了要試探，就要忍耐、堅定；並且要思念可敬的、公義的、清潔的、有美名的事。但更重要的是我們有得贖的盼望。因此，基督教歷史中的傳道偉人，能夠以身殉道，乃是憑着這個應許及其對付罪的功能。所以「在主裏面，我們是光明的，行事爲人就當像光明的子女，光明所結的果子就是一切良善、公義、誠實。」（弗五:8-9）並且如儒家「愼獨」一樣，「你們要謹愼，無論誰都不可以惡報惡……常要追求良善，並且要儆醒謹守，行善不可喪志。」（帖前五：15）不過，我不厭其煩地去解釋清楚的是基督徒若離開神，就失去能力對付罪了。因此，我們要倚靠神。承認我們的輭弱，思念「天」上面的事，並務求一個清潔的心。誠然，信靠神是一個「個人經驗」；支取力量去對付罪亦然。基督教與儒家雖同欲對付罪，但兩者方法畢竟不同，但這不是代表其衝突，概目標一致；而是後者是人（有限）的方法，而前者是神（無限）的方法而已。

結語

孔子是一個偉人，儒家的教訓不單使很多中國人得益，也使我們身爲基督徒的學習了很多。但敬畏耶和華是知識的開端；基於上述所論的幾點我以爲神的意念高過人的，所以有理由相信神的方法乃達到人所冀望的、盼望的唯一方法。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人，爲甚麽要憑一己有限的知識夢想一個美麗憧憬呢？因此——

(一) 我相信人思想的過份理性化（RATIONALIZATION）引致自大（EGOISM）是罪所致的；而儒家無法解決罪。

(二) 儒家在追求一個善良的世界當兒，忽略了天（上帝）的指引及永生而提高了人的價值。實則人不能自救。

(三) 儒家的愛是有止境的，由近及遠的，不像基督的大愛。

在發掘儒家及基督教的共通之中，我以爲以上這些是值得商榷及深思的。然而，我們實在不難發覺二者的共通實在有助於我們彼此了解；但更明白基督的無限、無盡、無窮。

備註

(1)學者，基督徒常以宗教及哲學之方向及層面不同而否定前者或後者之價值，今筆者欲以其「共通」的角度，以求獲得一個神觀及人觀的理想世界的透視。

(2)儒家對人生的意義可參看徐松石基督教與中國文化一書。烏托邦（UTOPIA），作者湯馬士•摩爾（THOMAS MOORE）。

(3)儒家思想流佈深廣及於民間；梁漱溟乃說「就在儒家領導之下，二千多年來中國人養成一種社會風尚或民族精神……過去中國人的生存，及其民族生命之開拓，胥賴於此。」（見梁書中國文化要義頁135）實則儒家之式微及新人文主義；即共產黨的興起皆不能否定儒家深遠影響之說。故有「禮失而求諸野」一說。

⑷參閱明報月刊十週年紀念特輯徐復觀之文。
⑸參徐松石著基督眼裏的中華民旅上册頁47。
⑹參皮錫瑞著經學歷史一書。
⑺儒家學說根本與宗教談不上關係似乎已成定論，但從其尚祭祀，講五行陰陽纖緯及佛教的滲入並溶合，可以說儒家亦體會到「靈性」的需要，故有「儒」以爲其「禀受天地之氣」說。
⑻參周聯華著基督信仰與中國頁38。
⑼「唯天唯大，唯堯則之」代表了儒家的天是公義的思想。「天地之大德曰生」則表明了儒家以天爲仁德之思想。
又說：誠者、天之道也。
⑽儒家相信天、地、人三材乃構成宇宙之一貫及天下大同的根本。
⑾宋儒之尚天道的世界觀可見。
⑿戴震（淸人）著原善第一章。
⒀聖經之是否全眞、全對，我們不用在此討論，我只想表示二者（儒家＋基督教）之間有高下，而基督教補足了儒家。（我只怕這個比較也是貶低基督教的了。）
⒁見殷虛書契前編卷三第二四頁第四塊，殷虛文字乙篇七七九三塊，並參衞聚賢著中國古史的上帝觀。
⒂見詩經周頌篇。
⒃梁漱溟著中國文化要義頁105。
⒄關於基督教述說愛的意義，請參考新約聖經哥林多前書十三章，約翰一書四章，箴言十章，彼得前書四章等。
⒅參吳恩溥著青年信仰問題頁210–211。
⒆參路加福音六章二十七至三十二節。
⒇我不否認孟子所說的「今人乍見孺子將入於井，皆有怵惕惻隱之心。」但儒家的由近及遠的愛是比較沒有基督教深入的。
㉑聖經對於「罪」的解釋，可參考以下各經節：
羅5:12，雅4:9,10，17，羅7:8–14，約翰一書1:8，林前8:12，箴21:4。
㉒「原罪」不在本文討論範圍之內，但可參考羅馬書五章十二至二十一節，史特朗著系統神學中「罪」的一章•269–337頁。
㉓參系統神學頁278。
㉔禮記禮運篇。
㉕參周聯華著基督信仰與中國頁40。
㉖稱「義」在基督裏是靠信心，不是儒家守禮樂的義。成聖即完全聖潔，有主的樣式，分享祂的神聖（SHARE HIS DIVINITY,REFER TO 彼得後書四章）。
㉗這樣解釋基督徒的順服很籠統，其實新的聖經的要求很多，舊約亦然，但基本上，人若自潔，脫離卑賤，全心依靠上主，又不被聖靈責備，其良心平安（良心乃神所賜）則爲順服。參羅馬書七、八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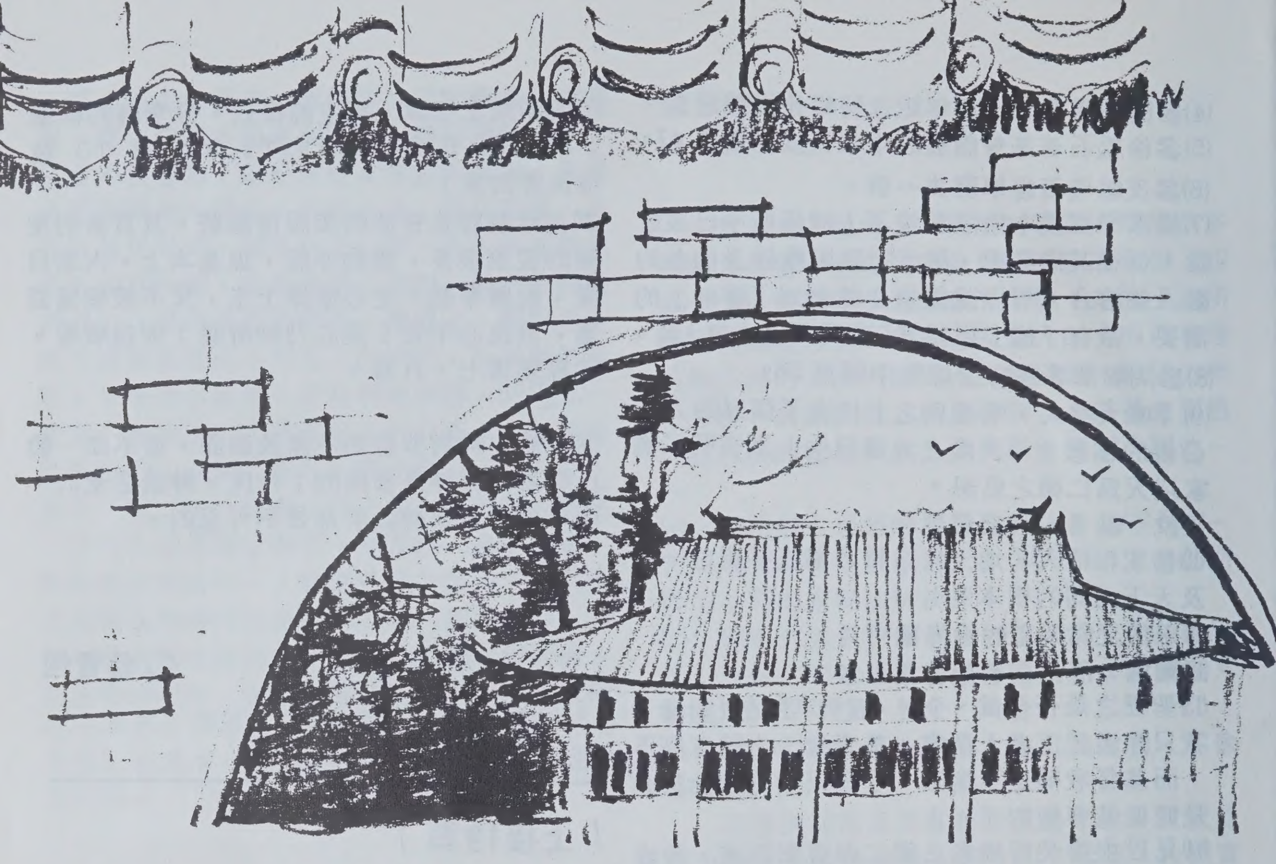
㉘舊約中神對罪惡的不滿及剷除，並不如一般反教者以爲神是暴戾的；相反，神是慈愛的，因任何罪惡在神面前都是不可忍的。

❍蔡貴恆

（上接19頁）

⑺大青魚（一九七六年三月）
⑻歸（長篇連載小說，一九七七年一月至一九七八年五月開始發表於明報月刊，完。）
其他有關評論陳氏小說的文章，主要的有：
⑼劉紹銘　「與陳若曦聊天」
（快報一九七七年七月四日、五日轉載台灣「人間」）
⑽陳若曦　「談歸去來」
明報月刊138期
⑾「散論陳若曦小說」（輯錄文章）
明報月刊138期
②：見註一⑽
③：見註一⑾
談錫永　「也談陳若曦」
④：見註三
⑤：見明報月刊138期：歸㈥

❍寫作小組



陳若曦筆下的中國人

好的小說，對時代的影響和貢獻，往往超過過分嚴肅刻板，坐而論道的文章。陳若曦的小說，就有這種價值。她抱着吃苦與犧牲的心情，回到大陸爲一個理想而服務。她所看到的是甚麽？是比世界任何地方更明顯的不公與無義，更醜的虛僞與凌辱——她的小說，是平靜甚至冷靜的，因而她所寫出來那種悲哀才更深沉，那種恐怖才更陰森，而她那種理想幻滅之後的淸明與自省，形成了血淚交凝的感人的作品。

（錄自尹縣長跋）

引言

陳若曦，原名陳秀美，台灣人，一九三八年出生。一九六一年台大外文系畢業。一九六二年秋到美國，在東岸七姊妹學院之一的MOUNT HOLYOKE COLLEGE 就讀，翌年轉約翰斯・霍布金斯大學的WRITING SEMINARE，兩年後畢業。

陳若曦是一九六七年秋取道歐洲到中國大陸，在南京華東水利學院教過英文，一九七三年離開大陸抵港，一九七五年到加拿大。曾在一銀行任職，現從事寫作。

陳若曦於離開大陸後，發表了幾篇有關內陸人民生活的小說（附列於後①）。評論她的作品的文章已極多，所以本文的目的，只準備透過她的作品對中國內陸人民的生活和意識型態，作一粗略的介紹和分析，希望值此引起讀者對她的小說的興趣，從而對這方面的文學有更深入的探討。

陳氏曾強調她的作品只是創作②，所以我們不會將她的小說當作史料來看，但陳氏既然在大陸生活了六年之久，她所描述的，至少可讓我們對內陸人民和生活得到一個概念。比之其他敍述大陸生活的作品，陳若曦的小說最大的特色是她對歸僑的心態刻劃得特別細膩感人，這也許是她親身的感受吧。至於她筆下的大陸土生同胞，陳氏是否眞能了解他們的感

受，和了解至一個甚麽程度，則還有商榷之餘地。自幼長於內地的人，單就外面的觀察，心態未必盡能爲歸僑所明白，但陳氏作品中總算有一個客觀的報導。至於小說中所反映的政治生活，根據其他書籍史料的參照，大致可信。

歸僑的待遇和心態

以陳若曦在大陸六年的生活經驗，她寫歸僑是有一定的深度的。小說「晶晶的生日」裏犳文老師，「耿爾在北京」裏的耿爾等，在在都有她自己的影子。尤其在「歸」裏，陳若曦讓辛梅和亞男兩對夫婦直接地道出了她對當時當地事物的意見。

陳若曦筆下的歸僑，有從台灣歸國，也有很多是外國的留學生，多爲知識份子，從大學畢業到碩士博士都有，亞男和方正都是數學博士；漢民爲了趕回國，連碩士學位也放棄了。他們之肯從舒適的環境中迢迢千里回歸，主要是因爲他們對中國的熱愛，對祖國抱有極大的期望。

學非所用

然而他們回國後發現事物與他們的想像相異甚大。他們回歸的時候，政府當局似乎表示歡迎，但實際上對他們的待遇却頗冷落。幸運的就安排在其中的大學、中學或師範學院教書，但這些學校程度甚低，他們是肯定學非所用，而再不幸的，就只有下鄉種田了。

「目前這種輪換勞動制，不但打亂了教學計劃，還使很多教師勞動回去後變相失業，當然就羡慕別人有課上了。……向東的熱誠和獻身「社會主義祖國」的決心使他忽視別人笑他大材小用，反而帶了很多參考書到農場來，準備好好地研究一番。很湊巧，一起來勞動的便有一位年輕教師，剛輔導過數學下來。向東一曉得這人，立刻去向他請教。誰知這個同事看到他的一堆書，嚇了一跳，隨之又啞口失笑。以後他找了個機會，悄悄地告訴向東：目前大一學生的數學是從小數點加法開始，到大學畢業時也上不了微積分，其他就不說了。「你只要使學生懂得零點一加零點一『等於』零點二，二分之一加二分之一『不等於』四分一就行了。」

經他這一指點，向東好比劈頭澆了一盆冷水，簡直冷到了心底。他把書仔細地捆起來，壓在睡覺的稻草舖下，再也不提輔導學生數學的事了。」（值夜）

次等公民

對於這種待遇，他們的反應怎麽樣的？他們回國既非求名，亦非求利，是抱有爲祖國吃苦而來的心。但他們覺得最痛苦的，是理想的幻滅。他們滿腔熱情的要效忠祖國，只落得受國內的猜疑防範，至使旁人都不大肯跟他們來往，像避甚麽似的遠遠避開他們，而他們的前途也有問題，永遠不可能有出頭的一日，這種不爲接受的失落是難堪的。那是無法接上鄉土的根的悲哀。③

「她再傻也看得出全，這不是關心自己，而是不放心自己。對她這樣一個台灣人，留學美國又跑來中國，按照黨的一貫策略，是要永遠打個問號的。」

（明報月刊133期　歸㈠）

× × ×

「今天，她被活生生地挑出來，像羊群裏擰出一只黑羊來示衆一般，讓她知道自己還是個異己份子，與衆不同，在政治待遇上是個次等公民。原來，以往的種種努力不過是自己塑造了一座空中樓閣而已。」（同上）

失望

除了個人的際遇，使他們更失望的是他們對政治的理想漸漸感到悲觀。他們發覺內地的情況與他們在外接觸的理論大異。他們看見制度有疏漏的地方，領導人物亦不如他們想像的偉大，甚至對毛澤東的政策也開始發生疑問。這種落寞的心情，噬蝕着他們的心，使他們漸漸顯得蒼老了。

「就在這個時候，林彪事件披露了，叫他驚訝得目瞪口呆。中央文件和秘密傳說，攪得他頭昏眼花。他始終弄不淸楚，是誰受了騙，他，林彪，還是毛澤東？他覺得連最後一點信仰也搧棄了他；好像盲人失去了手杖，叫他走投無路。於是一點點的感冒便使他趟倒下來了。」（耿爾在北京）

× × ×

「這夜色處處激起他對家鄉的回憶……這平原漫漫，寬廣而無所不包，讓他感到自身渺少得無能爲力。眞的，這無能爲力的感覺，不知起自何時，但的的確確與日俱增了。

他不免驚異，投奔「祖國」方一年，心境變化竟如此之大，豈不未老先衰了？曾幾何時，他還跟知心朋友，有志之士，對着大鐵蕩山的冰峯，醉吟「沁園春」，引吭高歌「數風流人物，還看今朝！」如今這股豪氣何處去了？」（値夜）

下一代的悲哀

下一代的前途，也是他們所最關注的，他們自己吃苦遭受歧視還不打緊，然而當他們想到他們的兒女將要面臨的遭遇時，這種痛心是無法忍受的。他們的兒女被同學朋友們稱爲美國佬英國佬，這說明了他們的地位和身份是被認爲與當地人不同的。亞男最愛她的孩子，也是爲了要讓她的孩子能在中國長大生根而回國。但當她看到圓圓和小牛將會一生因父母是外國學生而被黨所提防猜疑，前途將永遠是黯淡時，她的絕望是更大的力量推動她離開。談錫永先生對這方面就有精到的剖析：

「他們似乎是帶着傳染病菌的人，而且永遠受到旁人的歧視和孤立。所以他們娶不到老婆，交不上朋友。並且連他們的孩子，血液裏也似乎遺傳了病菌，成爲第二代的黑人。

每個人，都是喜愛自己的下一代的。自己犧牲掉無所謂，但倘如看到自己的兒女將來也會像自己一樣，命定地背上黑鍋，那麽，他們就不能不對自己所選擇的『回歸』，感到失望，以至感到是有如選擇入地獄一般的錯誤了。」④

兩種反應

面對這情況，他們的心情自然很難過，在政治壓力下，初時自然不能適應，但漸漸有些人慢慢的收拾了他們的夢想，讓自己的思想變得麻木；然而亦有固執的忍受着那對理想的執着的煎熬。辛梅和新生，亞男和方正，代表了兩種不同的類型。

「方正和亞男剛從國外回來，思想上沒有條條框框，頭腦能保持淸醒，許多見解反比他們果斷分明得多。她發現自己是囿於思想的牢籠而不知，思維快要僵硬，從前的進取和敏銳幾乎喪失殆盡。想到此，她心裏滿是悲哀和自憐。」（明報月刊141期 歸(九)）

辛梅夫婦在內陸已六年，現實生活對他們的理想冲擊甚大，但他們都默默的接受了。反之，亞男夫婦在回國後的幾個月裏，對他們所見所聞作出了尖銳強烈的批判。他們開始懷疑到回歸的價值，也決絕的作出了要再出去自由世界流浪的決定。辛梅和亞男的對話代表了兩種不同的看法：

「你只看到陰暗的一面，我們的民族也有反抗的時候。毛澤東並非長生不老，局勢說變就變，你對未來怎麽沒有信心呢？」

「信心，赫，謝謝你們的榜樣！我們本來還猶豫不決的，等見了你們，才知道這六年思想改造和忘我的克制，只不過把人搞成謹小愼微，我們便下了決心。怎麽也沒想到，從前的陶承志是鬥志昂揚，變成陶新生後，竟成了十足的不抵抗主義者！言論批評是我們自古以來讀書人的傳統，要是唯唯諾諾，算甚麽讀書人的本色？劉少奇的『馴服工具』其實不用批，我們今天做毛澤東的馴服工具，哪天他死了，我們又被改造成另一偶像的馴服工具，個人自我何在呢？」

「回來是出於愛國。」辛梅說服不了對方，只好訴諸於情。「再出去，對國家的聲譽總是一種打擊呀！」

「眞能刺激國家的聲譽，更可達到我們再出去的目的，愛國是動機，也要講求效果才是理智之擧。這種『一言堂』的社會，知識份子沒有說話的餘地，與其在這裏縮頭縮腦地充兩面派，何不到國外痛快地說去？沒有代價的犧牲，我看不是愛國之道。若說我們生不逢時，理應犧牲，也犯不着把孩子陪上。要報效祖國，我看要另找一條有效的途徑。」

然而甚麽才是報效祖國的有效途徑呢？辛梅從武漢一路思索到南京，也沒尋找到答案。

除了親自歸回內陸服務外，還有甚麽途徑能表達自己對國家的熱愛呢？這個問題困擾了辛梅，困擾了陳若曦，也困擾了許多抱着同一熱情回國的歸僑。

本地人與當地生活

這裏本地人是泛指世代都是生於內陸的人。從小說中可見到這些人都是很平凡的百姓。他們的性格心態與我們從歷史中看到的古代人物極爲相似，與現代的香港人也沒有兩樣，這使讀者感覺到，香港和內陸雖被政制所分隔，但其實兩地的人民却都是流着同一種族的血，所以讀來格外親切。

內地的百姓，大多是些很普通的小人物，「大青魚」中的蒯師傅對老伴的關懷，衞東的賴皮，「查戶口」中的彭玉蓮的追求物慾享受，鄰舍間的照顧，婦女們的說長道短以至辛梅家老奶奶的戇直，通過作者細膩的筆鋒，躍然活於紙上。

政治的恐怖

由於內地特殊的政治狀態，人和政治生活是分不開的。所以小說中的人物多了紅衞兵，幹部，文書等有特別政治地位的人。然而他們的地位却隨時會受到威脅。小張是文革後「紅得發紫」的紅衞兵，他因自己地位的高升而越發囂張狂傲，但隨着政治形勢的改變，他一夕之間便成了通緝犯；李永忠對黨是竭盡熱誠，到頭來終被挨整，並被戴上「預謀叛國的帽子」。「尹縣長」中的尹飛龍在縣裏竭盡心力；後來却成了政治的犧牲品。他死前的大喊「毛主席萬歲」透出一種諷刺却又淒涼的味兒。

政治與人民的生活是不可分割的，所以日常工作完後有大小的會要開，對人身動輙可作評擊。任何人都有被批鬥的可能，然而這些批鬥未必都有根據。只要他認爲有嫌疑傾右反黨

的，都會被迫「靠邊站」，他的前途也隨着斷送。「查戶口」中的冷子宣本爲大學副教授，因塡了一闋「沁園春」肇禍，內容被認爲是惡毒諷刺毛澤東，結果就被長期下放在外勞動改造；「値夜」中的老傅也曾是副教授候選人之一，却被人匿名檢學，雖找不到證據，也要被關和被迫監督勞動，他的一生，就在打鐵皮的聲中虛耗了。這種批鬥的對象，上至黨委如林彪，下至窮鄉僻壤的尹老頭，都是人人有份，永不落空似的。人民在其間生活，是不勝其壓力的。

「你怎能忍受這種長期的政治恐怖？」亞男迫問她。

「政治壓力雖有，但習慣了也就好了，」辛梅仍是勉力辯解着。「只要把它當作日常生活的一部份，就容易接受下來。」

「最可怕的是，這種恐懼是無形的，又無時不在，深入到人的內心，哪天不把人逼瘋了才怪！」

「這不是習慣，而是痲木！」亞男一針見血地指出。

「這種政治恐懼症已經把人搞得不正常，個個成了兩面派！我看那些搖旗吶喊的積極份子都是恐懼得發狂，出於防衛自己，才這樣搖尾逢迎。甚麽「大義滅親」，簡直是心理變態！現在，善良的人要活下去，除了逆來順受，只有三緘其口。……。」

（明報月刊141期　歸(九)）

痲木

人民的思想可能眞是痲木了。整天的政治宣傳的廣播，頻密如學習、開會，將馬列毛的言論思想深深的輸入人民的腦海中。但這種思想的灌輸只能表面的控制人的思想而已，嚴格來說，人民對他們所標出的一套政治理想未必明白，也不一定信服。陶新生總結他六年回歸的經驗後，作出這樣的表白。

新生吟哦了半晌，才勉爲其難地回答：「想通了黨叫幹啥的道理，凡事不要爭論，跟着指揮棒轉；不要多想，想多了自尋煩惱。」（明報月刊138期　歸(六)）

是無奈？是悲哀？知識份子尙且如此，一般平民就更甚了。

「……但是我畢竟是個老粗出身，小時候沒有好好讀過書，『解放』以來，雖幾次參加學習班，可惜文化水平太低，總是讀不懂馬列主義。我有時候相信，它們是專門給知識份子看的，或者本來就不是給中國人看的。」（尹縣長）

×　×　×

沉默了一陣；他突然盯緊了我的臉，開門見山地問：「究竟爲甚麽要搞文化革命？」

我從他急切的語調，已能想像他心中所受的困擾。然而我在那時候，也不明白這文化大革命的眞義，却只管把報章上看熟，耳朵裏聽慣的，對他背誦如流。（同上）

出身決定命運

對一個人的政治前途來說，「家庭的出身是個客觀而殘酷的事實」⑤。這出身是從階級方面爲根據，有「紅五類」、「黑五類」等名目。「紅五類」有出自貧下中農或工人階級；「黑五類」就如地主、軍閥或其後裔等。「出身不好」的份子，絕難得到黨的信任，也因有了檔案的記錄，他們的後人也再難受重用的了。同樣地，歸僑的子女也會遭受這種待遇。

理想與現實的衝突

在領導階層上，人治和法制都有相互矛盾的地方。政治的路線和主義也許是理想的，但法制須由人行出來，在此間可能產生不少的紕漏。例如「查戶口」中的馬遂藉着自己是黨文書的身份去勾引女教工彭玉蓮；「歸」裏的參謀長下令開闢整個運助場地來種白菜的荒謬和可笑。這批判了這班領導人物的人格和辨識能力。反之，亞男校裏的王文書和院革委會的副主席對人民的關懷就受到愛戴。在另一方面，內地政治是專制的，政權可說全操在毛澤東手裏，這對當地的政策的籌劃影響甚大。

傳統的破落

在這種政治氣候底下，中國傳統數千年的倫理道德標準，已不復受重視。中國一向受儒家影響最深，儒家所着重的是親親仁仁的倫理關係。古人最喜言先齊家然後治國平天下。但現在中國所強調的是個人直接與國家與黨的關係。為了黨的政策，父母與子女甚至愛人之間都要劃清界線；因爲下鄉或被遣派到別處，致使很多夫婦長期相分兩地。政府對道德的維持，也表現不力，對男女私通的行爲，他們的反應究竟如何呢？

「如果捉到了，鐘錶廠可該沒話可說了！」

周敏揚了揚眉，微笑地說：「也很難說。南京鐘錶廠出的紫金小錶現在供不應求，他們抓產量都還來不及，那顧得上這個？何況男女關係的問題在工廠裏是司空見慣了，比不得政治問題可以無限加碼，再不過是生活腐化而已，頂多寫張檢討罷了。……」（查戶口）

糧食的短缺，在小說中很明顯的是個嚴重的問題。百姓都是用分配的糧票來購食的，但他們吃的都不好或不夠，好的產品大多外銷了，所以文老師家的老奶奶爲了要買新鮮的瓜果蔬菜，竟要清早四點鐘便爬起床來，去輪購那有限的供應品。更使人激憤的是裝假的虛僞，當有外賓來的時候，市場「展覽」的都是上好的貨色。但可惜那只是可望而不可即的，以至剃師傅歡歡喜喜的買了條大青魚也要被討回一一只因爲那是讓外賓參觀而不是預備賣的。因此人民要買糧食用品唯有用「走小道」的不正當方法，形成「開後門」的壞風氣。更甚的就有像衛東要夜裏偸農場的糧食，這是個可悲的現象。

結語

陳若曦的寫作技巧、喩意佈局均佳，自不待言。但她寫的不是歷史，既爲創作小說，爲了特出人物的性格，爲求藝術形象的造成，可能會將某類型人物的造型尖銳化了，這與現實的生活可能是有距離的。

另一方面，小說人物所表現的思想，可能只是陳若曦個人的意見，或者只能代表一部份人的意見，而不是人人均有如此的想法。尤其是對某些政治局勢路線發展的批評，可能都只是很片面和很主觀的見解，或只能代表一班歸僑的看法，而不一定是大衆的心聲的。歸僑和當地人，無論在政治教育背景，心態和受到的待遇都不相同，所以當然不可能以爲他們會有同樣的感受。

備註

①：有關中國大陸人民生活作品發表如下：

(1)尹縣長（一九七四年十一月）
(2)耿爾在北京（一九七五年二至四月）
(3)値夜（一九七五年八月）
(4)晶晶的生日（一九七六年二月）
(5)查戶口（一九七六年二月）
(6)任秀蘭（一九七六年二月）

以上六篇收入陳若曦的短篇小說集，名爲尹縣長，由遠景叢刊出版（一九七六年三月五日初版）

（下接13頁）

唏！我還在加國！



躺在柔軟的草坪上，幼嫩的草兒佻皮的搔着志仁疲乏的身軀；圍着他的樹木很高聳、很結實，像一營氣概軒昂的警衞人員，叫人頓時產生一種安全感：粗碩的枝幹垂下墨綠、晶瑩的葉子，恰好圍成一個圓拱、也像一塊薄薄的棉被，輕輕的蓋在身上；風伯伯這時也到訪，一面哼着柔和的曲調、一面拍着志仁的肩頭！「唏！我從來沒有這般奢侈過！」志仁閉着眼睛，深深的吸了一口加國溫城（註）的空氣，彷彿要忘掉香港那庸俗和煩囂。

踏足加國溫城，也同時敲起了志仁美加旅行尾聲的鐘響；志仁擧起指頭，反覆的數了幾次——三個星期。三個星期後的今天，蕭灑的志仁將會又再置身於擁擠、枯燥的香港。志仁禁不住心情的向下沉。

志仁是個典型的香港大學學生：他有理想、重理性、具有高度的組織力和思考力，他拚命的考進港大，無非在爭取學問上更深的造就，他認定他日可用盡自己底學識，作爲做鹽、發光的本錢，來影響，甚至改進這個腐敗的社會。他一直看不起這群留學生，特別是這群所謂基督徒；在他心底裏，這撮是經不起考驗和磨鍊的懦夫：受不了香港教育制度的煎熬，看不慣教會內部的分裂、容不下香港人的無聊、抵不住香港的擠迫和悶熱，他們無非要追求樂土的生活。他無法接納他們爲弟兄。

一雙海鷗劃破天空。

志仁忽覺他那股屬靈驕傲從偌大的心湖裏又澎湃起來，他立卽閉上眼睛、定一定神，讓多年被高樓大廈所限囿的眼目自由的在蔚藍和青葱中沐浴。他需要找一個注目點。

× × ×

太陽仍在驕笑。

身旁的留學生莫家榮怎會望着他，嘴角還掛着一絲微笑。

志仁傻兮兮的還他一瞥。

誰也沒法相信家榮這個小伙子信主只有一年！他的生命是更新的、他追求成聖的心志是熾熱的、他對失喪靈魂的關切是深雋的；一年，對香港的基督徒來說恐怕只是屬靈生命起步的階段，可是，對身處加國的基督徒却已臻成熟的地步。

怎會是這樣的？一陣疑團繫滿心頭。

「我們的情況和香港很不同，」家榮像看穿了志仁的內心。「隻身來到溫城，離開了家人、同學、朋友，離開了香港的一切，這種游子孤單底凄凉，只有過來人才明瞭。可是，唯有在孤單、流淚當中，你才會眞正的面對自己、這個天地，唯有在孤寂中，你才開始感受神是創造者和安慰者。」

家榮的嗓子忽然提高：「我們很喜歡參加查經班和祈禱會。箇中甜蜜眞是難以言傳。我們特別寶貴一同祈禱的時間，禱告使我們在主裏更加成熟。我們一群弟兄姊妹很有愛心，我們天天彼此分擔、代求……」

志仁內心的驕傲又湧起來：在他的思想裏，在加國信主的基督徒是幼稚的，就像溫室裏的玫瑰，不可能遭受風雨的吹打；他們有的，恐怕是初信主時的三分鐘熱度、沒有基礎；他們只懂溫情一番，逃避任何理性的接觸、任何歷史學、考古學的引證；他們的團契，不消說又是說溫情話兒的地方，一定是缺乏組織、缺乏計劃、缺乏遠見的了。

志仁想起自己基督徒生命的成熟，自己團契的全盤組織和計劃，自己在理性層面的通達，登時一股刺鼻的優越感騰昇上來，尤其是躺在這羽臭未乾的家榮身旁。

× × ×

志仁帶着老鍊的笑容來到家榮團契聚會的地方，他以訪客的姿態出現，一方面要「看看」加國教會的情形，另一方面固然要把香港教會的興旺帶到加國。

志仁的笑容愈顯得不自然。

甫進入這座禮拜堂的副堂，和他那笑容相抗衡的竟是眞誠的招呼和問安，弟兄姊妹紛紛趨前和他握手，他們每一個是那麽熱誠，眞摰的問侯流露着他們對自己的關懷、以及對香港的惦記。自恃的志仁一時落得手足無措。

「你有地方住嗎？來和我們一起住吧！」

「你習慣這裏的天氣嗎？我有毛衣呢！」

「用不用我帶你遊玩？」

一連串誠懇的問題，隱藏着純眞的關心。這次還不是他們彼此第一次見面吧，可是他們是那般準備的來接納他：他們的笑容不是老鍊的、虛僞的；他們的問侯也不是敷衍式的；他們的言語散發溫暖、他們的笑容洋溢着親切——「唏！什麽事情發生了，我才不要溫情！」志仁笑容的老鍊程度却不知怎的急劇下降。

志仁不期然的想起五年前首次參加自己團契的情形：歡迎是有的，却只有循例式的，最初幾次還有一、兩位職員和他攀談，以後，再沒有人給他適當的關懷，職員會的政策似乎是任你來適應、由你來習慣。可是，看看這群在北國才信主的弟兄姊妹，他們信主年月只有一、兩年，生命裏却洋溢着豐盛、生活言談間却充滿基督的愛。這是溫情？志仁很不明白，他只覺得自己在愛的空氣中飄曳。

× × ×

一個星期六的早上，志仁應邀參加團契的退修會。

「方志仁，你要理性地來和他們相交！」志仁的左手握着自己的右手，像是個承諾。

理性？溫情？

他只是看見弟兄姊妹熱烈的聆聽牧者的講道、之後彼此主動地討論的認眞；他只看見弟兄姊妹的同心禱告、彼此代求的迫切；他只看見弟兄姊妹對聖經的熟識和追求的渴望；他更驚訝弟兄姊妹對眞理教義態度的正確和不苟且。

他却也聽見弟兄姊妹歌聲裏帶着肯定和把握；他聽見弟兄姊妹相互眞誠的問侯和分擔；他聽見弟兄姊妹的禱告裏總少不了自己的名字。當他們同用午餐的時侯，在風光如畫的BIRDS HILL PARK 裏，一幅初期教會的圖畫活繪眼前：「他們天天同心合意恒切的在殿裏、且在家裏擘餅，存着歡喜誠實的心用飯。」他爲什麽以前從來未感受過這種相愛？

「喂！志仁，呆着幹嘛？吃意大利粉吧！」志仁冷不防家榮在肩頭一拍，胡裏胡塗的不知說了什麽，趕忙將意大利粉往嘴裏送。

× × ×

溫城的黃昏，儼如個挽着一籃又紅又紫的鮮花從花圃裏歸來的少女一般：她嬌羞、柔弱、含苞待放的笑靨籠罩整個大地，嬌艷的鮮花從她那纖纖的指縫間一瓣瓣的飄下來，蓋滿了溫城。

志仁走在寬敞的街道上，路旁樹上那墨綠的樹葉在向志仁揮手。奇怪，在這寬濶的街道上，車輛和行人却非常稀少，像特別爲志仁退避三舍，讓他擁有這寧靜的天地。

志仁在貪婪的吸着樹木的幽香。

這群弟兄姊妹真摯的面容又浮現起來；他們從沒有說過什麽大道理，可是他們的行動裏却是聖經話語的實踐，以及基督的愛的披露。幾年前，志仁的團契曾努力的去討論如何在日常生活上應用聖經的眞理，討論是激烈的，團友的參與是投入的，然而，討論始終是討論，幾個月之後，檢討會的報告有這樣的簡評：「討論激烈，建議衆多，團友却沒有實際的行動。」如今，面對着這群異地的基督徒，沒有什麽討論或研究，他們的生命裏却有愛的原動力、推動着他們眞誠的愛弟兄和其他的人。他們成功的將所知道的完完全全的應用到生活來，是那般實際，那般有影響力。

他自己又怎樣？多年來注重高言大智、建立一套套的立論；多年來追求聖經的知識、訂定了一門門的神學理論；多年來崇尚組織，實行複雜化和組織化的人生哲學。在離開香港幾千里外的溫城，這一群「陌生」的基督徒竟激起他如此深刻的反省、這一顆單純眞誠的愛心竟重重把他包裹起來，不留一絲隙縫。

一隻細小的松鼠忽然從脚邊擦過，閃電似的爬到樹上去。刹時間，志仁的心底是暖暖的，忽而湧起了一股對生命的熱愛。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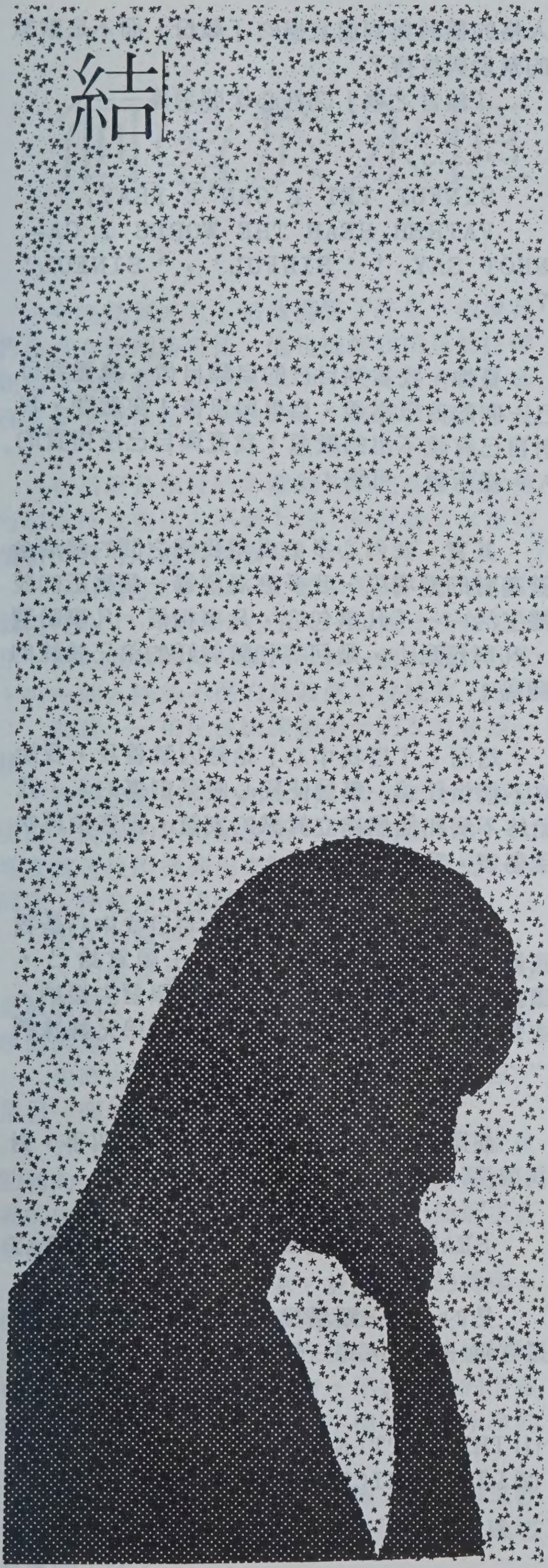
星期四，天空蔚藍的出奇，疾勁的大風也變得柔和了許多，花草顯得分外艷美，草坪顯得特別油綠，溫城的一切像在挽留着志仁。

志仁背着手提袋，彷彿重了不少，是的，皮袋盛滿了弟兄姊妹的愛、關懷和鼓勵，他們的眞、善、美和聖已深深的烙印在他的心田，永遠不會褪色。是弟兄姊妹的肢體相交，知而後行的生命力，把他內心深種的偏見和自傲徹底的拭盡。他緊緊的摟着手提袋，像一個小男孩使力的抱着心愛的小跑車，恐防它會失去。

弟兄姊妹仍在那裏揮手，人叢中再次看見家榮眞摯的注目和微笑，嘴裏動着，像在說：「唏，我還在加國，請記念我。」

（註）：CITY OF WINNIPEG, MANITOBA CANADA.

崔妙姍



包圍着我的是一夜的漆黑，除了蟲鳴，一切都歸於死寂，然而，在這寧靜的夜裏，我卻找不到安息，心靈彷彿被一層重重的甚麼壓着，叫我幾乎窒息……。

窗外，八月的夜空藍得那麽沉鬱，如一個深懊的老哲人，閃爍着智慧的火花——凝結了的銀的火花。那一顆是「小王子」的星星呢①？那一顆在向我招手，對我微笑？側耳要聽那滿天歡笑的銀鈴聲，卻只見星兒們沉默地亮着。

我曾相信過，只要心靈相通，那怕是隔着以光速計算的距離，彼此也可以有交流的。今夜，或許「小王子」睡早了，所以我看不見他的招呼——只是，倘若在那遙遠的銀河系裏，沒有住着一個「小王子」呢？我的心份外地寂寞了……，多麽渴望活在一個童話世界裏！

滿天的星仍閃耀着，叫我想起那古遠的「信心之父」的故事：八十多歲了，仍沒有孩子，卻不曾忘記神底應許——「你的後裔將要如天上的衆星」，亞伯拉罕是怎樣渡過那段等候應許實現的日子，我不知道，但相信也不好捱吧？縱然他曾做錯事，但是，那信實如慈父的神還是要應驗他的應許——「你的後裔將要如天上的衆星」，多麽美啊！每一顆星星都是神應許的結晶——還有每一粒沙，每一彎彩虹……。

除了從大自然去領略，似乎很久沒有嘗到眞、善、美了！人與事所給我的感覺，只是虛空和煩惱；一切都甚無意義，一切都近乎多餘！「在日光之下所行的事我都以爲煩惱，都是虛空，都是捕風。」我並不能與智慧的所羅門王相比，然而，對於智慧者之洞察，也體會到一點點！

在基督徒的生命路程上，我曾走錯了路，然而，我仍堅信：不是我自招的錯，似乎是被擺佈的走錯了！而且還是滿以爲對的走上去，直到那一天，我被擊打了重重的一棒，才猛然驚醒過來；然後，是更多的擊打，更多的掙扎，更多的傷痕，更多的淚……。

有誰不曾走錯路呢？爲甚麽偏不能體諒我因無知而犯的錯誤，爲甚麽偏不能接納我？

我於是被困在一個苦澀的囊裏，在黑暗中摸索、掙扎、叫喊、流淚，沒有人同情，也沒有人幫助——只是倔強的我也不輕易稀罕虛僞

的憐憫——那些帶着皮面笑容的問候，背地裏卻是無盡的輕蔑、鄙視，還有那無止息的以訛傳訛的謠言！

曾經，她是我底「良師益友」；曾經，她對我呵護備至，但如今，她彷彿已遺忘了我底存在，她所擺的，是一副法官對待犯人的嚴肅和冰冷的態度——她可以熱烈地和我旁邊的人打招呼，談笑；卻只以她那冷得可畏的目光望望我，沒有怒意，也沒有笑容——她甚至不投以我這冰冷的一瞥……，讓她罷，她有她底冰冷，我有我底怡然！

從前底親切和藹，豈不是一副面具嗎？是的，面具。面具使他們能夠面面俱圓，以致能換取別人單純的信任，並且得到別人的讚許，因為他們的面譜實在太漂亮、太仁慈了！然而，當面具被利益的鋒芒刺穿後，露出來的，便是一副木乃伊般的面孔——冷酷、無情與恐怖！

積累的人生經驗與智慧形成了主觀的眼鏡，牢牢地鑲在眼前，無論任何事物都透過此鏡才映入眼簾；屬靈的自負使他們毫不自覺眼鏡的存在；即然，亦從不懷疑眼鏡的準確性！

曾幾何時，一羣稱為肢體的人融洽地相處，一同沐浴在溫情的小圈子裏，享受着天父一切美好的供應，高唱着彼此相愛的詩歌。何竟今天我們是如斯的陌生！何以今天我獨處於幽谷？一任那份孤清蠶食着我底靈魂？

他們嬉樂歡笑的聲音仍舊清晰可聞，一如昔日我曾是他們當中的一份子的歡笑聲；只是，如今他們摒棄了我。在他們虛浮的交通會裏，會多了一個話題，多了一個可以引為鑑戒的例子，我彷彿聽見他們在竊竊私語：「就是他了，不敬畏神的人的結果都是不好的，你們要小心，千萬不要學效他啊！」

原來在他們心目中，我不是一個人，更不是弟兄姊妹，不過是一個工具——被神利用作教材使他們得益處的工具！我覺得自己是一個無辜的受害者，被愚弄，被藐視的代罪羔羊！

為甚麽？為甚麽？為甚麽他們會如此？難道他們從神處得到了以自己的意思去衡量他人人格的權柄與到處宣揚的「職份」而不是默默的幫助與扶持？

「無言之歌」(2)在心坎間迴蕩——

‘……

SINFUL YET I CAN’T PRAY,

FATHER,HEAR THE WORDS I CANNOT SAY.’‘SINFUL’，‘SINFUL’？

驀地，我看到自己的自驕自傲，驚覺到自己一向的自以為義、自卑與自憐！突然間，我對自己有說不出的厭惡！我竟與自己所指責的人一樣汚穢、可恥！

其實，我內心多麽渴望我們之間的鴻溝會被基督的愛填平，我多麽渴望過一個眞正的肢體生活——「凡事包容，凡事相信，凡事盼望，凡事忍耐」，是何等和諧美好的弟兄姊妹的關係！

然而，「自我中心」始終囚禁着我，我始終不能信任這一羣曾使我心靈受創傷的人，我始終不屑和他們建立眞誠的友誼，我害怕再次受傷害，我要保衛自己。

‘SINFUL’，主啊，倘若自我中心是我底罪，求祢赦免，求祢幫助孩子願意捨己，讓我以單純的信心信靠祢，讓我學習去接納，並愛那些我厭惡，但却是祢所愛的弟兄姊妹們……

淚眼中，彷彿滿天的星星在向我招手，對我微笑。「無言之歌」仍縈繞着我——

‘……

SEARCHING,YET I KNOW THE WAY

……’

是的，每一顆星星都是神應許的結晶——還有每一粒沙，每一彎彩虹……

(1) THE LITTLE PRINCE

(2) LINDA RICH, SONG WLTHOUT WORDS

○小雷

徊盪於永恒與方向之間

今晚見到××，被他提醒了許多。他說我們是沒有光的基督徒。他也提醒我弟兄姊妹相親相愛的實際。他說五年中（三年基督徒）却沒有多少能徹底了解他的人。其實我何嘗不是。

有甚麽是永恆的？離開大學之後有甚麽是可以維持我整生人不倒下的？有甚麽有永恆的價值？我可以得到甚麽？

見習醫生的一年，忙亂辛苦到一個地步：禱告沒心了，讀經沒心了，一切觀念沒有了作用。眞正能夠維持一個人，叫一個人望持信念，叫一個人能夠不倒的是甚麽？我找着了嗎？

友誼——弟兄姊妹深相契合的友誼會是一樣。

有時說話已經失却作用；我已經知道並且明白。需要的不再是說話，乃是同在。在一大堆友誼背後所擠捧出來的一份感情。便這一個同在，伴在你旁邊就足夠了。

與父的關係：經歷祂，了解祂。

人的感覺會麻木，但曾經知道自己所信的是眞確的："我認識神"，單這一個信心足以承擔萬難。

也許人生方向的確立是一樣永恆的東西，是另一個的決志。

另一個，或說另一個層面上的一百八十度的轉向，是一份決志，取捨了一個價值觀念：我的使命，是在貧乏人中的服待；比無產者更無產。這個我是否抓緊了？

我好像徬徨沒有定意。舒適生活的誘惑，穩定安頓的無可奈何，專業名銜……。

好像洩了氣的皮球，在拼命找尋情感的歸宿，在拼命的渴望跳離現實。不過這樣的情感在神面前是死亡的，是沒有生機的，是冰冷的，是沒有生命的。

打從上次畢業生團契日之後，就覺得宣教事工不再是口唇邊上掛的名詞，而是要我確切考慮的工作。

去過泰國，了解多了落後地方的人和物、生活，就越激發起自己的關心，有一份催迫，有一種"要我做"的感覺。

但同時越高班，越往這門專業走，越想想多些生活和前途，越被感情問題困擾，越是納悶，（事實上我消沉了許多）就越害怕，我不想再思想下去，我甚至乎連想一下都怕，我怕那種生活。

我想，我可以鼓勵別人去，不一定是我。我可以捐錢，禱告……。

不過，這只是逃避。

我有個感覺無論我做多少事，若我不能去，我始終沒法子安息。我會內疚。不知怎的，我總是希望從服務貧苦大衆中得到滿足，和感情的釋放。

主，我懇求你給我清楚的帶引。主，我怕，但若然祢要我去，我去。不，讓我說，我渴望去，但去那裏，做些甚麽事，求祢叫我能看見。是泰國嗎？祢給了我很特別的機會曾經去過，我是否要回泰國？祖國又怎樣？他們會接納我嗎？我怎樣將祢見證？主，我的伴侶又如何？我是否要獨身？……。

7.9.1977 星期三的晚上

×××　　×××　　×××

後記：弟兄姊妹，這是我大半年前的日記。除了少數詞句上的修改外，我沒有改變原來的意思。現在重讀起來對我又有了新的提醒。你們會發覺有兩個主題，第一個還沒有完第二個便接上了，也許算是第一個的答案吧。這篇日記是我的剖白，也是一點分享，盼望大家能夠收下。

26.3.78凌晨

示劍兒

從天國觀念

看基督徒的社會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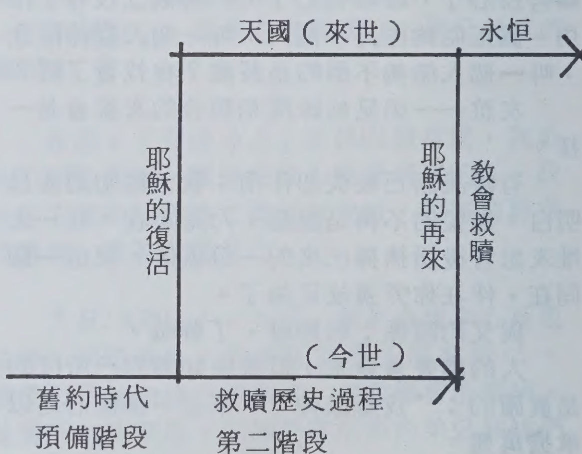
天國（或神的國）的觀念是貫串整部聖經的一個中心思想。它表達了神在萬有以先所定下的計劃，以致當我們思想基督徒在現今社會如何見證神時所不容忽略的。在此嘗試先略述天國的觀念，再從其中看出社會參予的信仰基礎。

天國的涵義

聖經中所談論的天國，並非指一特定的地理領域，也不是指一個組織或團體，而是指着神的掌權、祂的君位、祂對萬有的管治。但我們必須清楚神的王權可分廣狹二義；在廣義上，全地、萬國、萬族都屬乎耶和華，在其中都有祂的作爲。這樣，自創世以來，神都統管全地。在狹義上，自始祖亞當、夏娃犯罪後，人便屬乎撒但的權勢（KINGDOM OF SATAN），「順服空中掌權者的首領」（弗2:2），故神在揀選亞伯拉罕時，已計劃藉着主耶穌所成就的救恩，呼召一群屬乎自己的人及敗壞魔鬼的權勢。就狹義來說，神的王國是從救贖開始。

國度的建立

天國並非一抽象的概念，神已從祂所作成的和祂對末後的啓示把它顯明，因此，要明白這觀念的最好方法就是去了解天國建立的過程。概括地，可分三個階段：



(一) 預備階段

舊約是救贖的預備階段。在神呼召亞伯拉罕的時候，從所立的約中，天國的模式已是隱約可見。

神說：「我就與你立約，使你的後裔極其繁多」,「我要與你立約，你要作多國的父，……國度從你而立，君王從你而出。我要與你並你世世代代的後裔堅立我的約，作永遠的約，是要作你和你後裔的上帝。」（創17:4,66,7）

「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創12:3）

在以色列人的社會中，耶和華神亦希望從人與人生活接觸中表現祂仁愛、公義、和平的屬性，神所賜下的典章律法就是作爲以色列人生活的準則。

由於人的罪，神的心意並不能成就在以色列人中，以賽亞書第五章是神對雅各家的歎息，「我指望結好葡萄，怎麽倒結了野葡萄呢？」，「他指望的是公平，誰知倒有暴虐，指望的是公義，誰知倒有寃聲」，「禍哉，那些以房接房，以地連地，以致不留餘地的，只顧自己獨居境內」，神更以一個不貞的婦人比喻以色列人離棄祂而拜偶像。祂的公義促使懲罰來到，「現在我告訴你，我要向我葡萄園怎樣行，我必撤去籬笆，使他被吞滅，拆毀牆垣，使他被踐踏」。

然而，在雅各時，已有應許賜平安者的出現（創 49:10），在許多先知的口中，更不斷重覆祂另立一國的計劃，「有一位像人子的得了權柄、榮耀、國度、各方各國各族的人都事奉他，他的權柄是永遠的，不能廢去，他的國必不敗壞」（但 7:13,14），「却要打碎滅絕那一切國」（但 2:44 ）。

耶和華神要使亞伯拉罕的後裔成爲一個群體，他們都當認耶和華爲神，不可有別的神，這點在西乃山上神所傳的十誡中尤爲突出（出 20:2-4 ），因此，後來以色列人敬拜迦南地的別神就被先知嚴厲責備。神這樣揀選一群單屬自己的人是爲了讓我們享受祂，「論福，我必賜大福給你」，這是給亞伯拉罕的應許，同時，亦透過以色列人，祂的國度能擴張以至使別人得福。因此，神是要祂的子民在列邦中爲祂作見證。「這百姓是我爲自己造的，好述說我的美德」（賽 43:21 ），在許多地方，我們可看見神爲以色列人爭戰、爲他們預備、拯救他們脫離危險，都是要彰顯神奇妙的大能及豐富。正因如此，以色列人的興衰是有一不變的節奏，當他們敬畏神時，軍事、經濟都興盛，相反，則就被神（通常藉着外邦人的手）懲罰。

(二) 第二階段——天國的來臨及擴展

施洗約翰說「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而主回答法利賽人時，却說「上帝的國就在你們中間」，這是耶穌直接宣稱天國的來臨。

在主耶穌三年的傳道生活中，祂一直宣告神的愛及祂所預備的救恩。祂多次預言自己如何受死、復活，爲要叫人知道祂是生命的主，賜人以豐盛生命，祂不單傳講得生命之路，更親自見證出這是一個勝過罪惡，滿有天國能力的生命。患血漏的人在摸一摸祂衣裳繸子後，病立刻好了，因有能力從祂身上流出（加 8:44-46 ）。耶穌一吩咐，已死的人便復活（路7:14-15 8:54-55 ），祂靠着上帝的靈趕鬼，以至人知道這是上帝的國臨到（太 12:28 ），在這裏，耶穌比喻祂趕鬼正如進入了壯士的家，捆住那壯士，從他手中搶奪財物，正正說明了主已捆住魔鬼的事實，如聖經所記「祂從天上墜落，像閃電一樣」（路 10:18 ）

主耶穌的降臨，叫我們看見天國的來到，主能勝過撒但，並且死去、復活，消除了罪及死的權勢，故當主升天前，祂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仇敵已服在主腳下了。

天國的計劃並不單爲制住撒但的工作，對我們這些照祂形象被造的人有一更佳的美意，爲此祂捨命在十字架上，流出寶血除淨我們的罪，叫我們與神和好，重新得回神的形像，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一同得兒子的名份，同在主的國裏，更藉着聖靈，使我們得着來世的權能，叫我們能效法耶穌基督的模樣，去見證、宣揚天國的福音。

我們不單是神的僕人，更是祂兒女，我們與主耶穌都是共同爲建立天國而盡忠，主曾說：「我所作的，信我的人也要作，並且要作比這更大的事。」（約 14:12 ），而將來，我們將與主同掌王權。

神對祂國度裏每一位子民的要求仍是一樣，主說：「莫想我來要廢掉律法和先知，我來不是要廢掉，乃是要成全，……無論何人遵行這誡命又教訓人遵行，他在天國要稱爲大。」（太5:17-19）我們仍是一群要奉主名行事以榮耀神的人，神仍然要求公平、公義。

(三) 第三階段——救恩的完成

當主再來，死了的信徒要復活，活着的身體變化，整個教會得贖。主要審判我們以分別山羊、綿羊（太25:31-46），若我們愛神的心不能導至我們去關心弟兄中最小的一個的需要時，我們都要進到永刑裏去。

這一階段，也是神對撒但、死所作最後的致命一擊，撒但將被囚一千年，地上有千禧年國，然後被扔進火湖裏，歷代以來所有的人都要復活受審判，神藉此消滅了最後的仇敵——死。

至終，聖城新耶路撒冷降臨，「神的帳幕在人間，祂要與人同住，他們要作他的子民，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作他們的神。」（啓21:3）

一些反省

簡述聖經中有關天國的教訓後，我們取出當中幾項特點，一同思想於我們生活的提示：

㈠整個天國的計劃，神都是要揀選一群屬乎祂的人在列國中彰顯祂的名、榮耀祂。因此，現今基督徒群體一切工作、行動的目標亦必須爲榮耀神，爲宣揚那召我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彼前2:9）

㈡當我們接納神的主權，同時也應接納我們僕人的身份及責任。神說：「以色列人都是我的僕人，是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利25:55）主曾以「主的靈在我身上……禧年」（路4:18,19）祂在地上工作的總綱，而祂又說「你怎樣差我到世上，我也照樣差他們到世上」（約17:18）這就是主的命令，我們必須繼續祂的工作。

㈢若我們接受神的主權是在我們生命的每一部份時，我們所作的將不能以宗教性、非物質等爲屬靈；非宗教性、物質等爲屬世。到那日，神將審判我們在家庭、學校、社會中所忽略的責任。我們對神主權的彰顯，除了傳福音外，亦應與社會、文化、政治參與相結合。

㈣要注意的是神呼召了一群人，祂是要透過整個群體來見證祂的。基督徒必須互相配搭，達致合一的見證。

㈤天國的擴張是倚靠我們（主動地）向撒但的國度挑戰，我們相信耶穌基督已敗壞了罪惡的權勢，神已使一切仇敵作爲主的腳凳，藉着「來世的權能」可以克服不論是個人的罪性或制度上的罪。正當許多的人以自己一套經濟政治理論作爲人類歷史的答案時，我們相信神在耶穌基督裏所成就那救恩的永遠勝利應當透過基督徒的言行及對社會問題的意見中表達出來。

㈥神設立救贖的方法，就是耶穌在十字架上的死，顯明祂公義的要求及將來審判的權柄，因此，見證天國福音的方法不應局限於語言文字上的宣告，必須聯合於對人際間、社會上不公義的事所作的干預。

主耶穌在地上時警戒我們不要效法法利賽人，因「他們把難擔的重擔捆起來擱在人的肩上，但自己一個指頭也不肯動」（太23:4），若我們清楚神的心意後，就應開始在生命中見證主所建立的神的國度。

資料小組

消極者手記

消極者是一個有責任感、重理性、感情豐富的人，他對人生的意義和價值有強烈的執着。他有一位主，他服膺於他的主的權威之下，以他主人的說話作為行事為人的標準；他知道，除此之外，再沒有東西是他可以把他的生命和生活加以委託的。

××× ××× ×××

消極者生長在一個表面看來極為平靜安逸的社會當中，它繁榮安定，然而，在平靜的水面下隱藏着的，是一些急流和暗湧，到底，這不安從何而來呢？

消極者舉目四顧，他看見：

富者居住在方橫數萬呎富麗堂煌的大宅中；

他們幾個人在一望無際的哥爾夫球場上（私家地）消磨時間。

他又看見：

貧者居住在陰暗污穢的艇棚中，靠偸電照明；

一群孩子為了爭逐細小的空地玩耍而吵架。

××× ××× ×××

每天都可以看見社會中不平事，執法者濫用權力、貪污、法律之前並不公平，法律不能越過名流富賈和有權勢的人這一關。（雖然，消極者仍肯定他是居住在一個有秩序、紀律的社會中。）

面對着各種壓迫和不平，加上先前成功的例子，又有知識份子的從旁協助，消極者看見暗湧急流漸趨明顯，社會性的事件，為某一群體爭取利益的行動，接二連三的發生了。消極者也為之而歡喜，因為受不平苦待的人開始懂得為自己爭取應得的利益，社會中每一份子的政治意識也提高了不少。

消極者既有豐富的感情，他的正義感更驅使他和受苦待者一起去爭取他們該得的權益。

然而，每一項社會行動的本質並不是黑白分明，他必須小心地分析是非的所在，因此，消極者常為細心分析每一事件而苦惱，不過，他仍堅持自己的原則，就是站在正義的一邊。

××× ××× ×××

一天，正當消極者為思考分析社會事件，為選擇參予途徑而煩惱的時候，行動者來對消極者說：

「你常常說要客觀理性地去分析，這只不過是你逃避的藉口，你怕參予，你怕參予後失去你的既得利益。

其實客觀中立，理性分析，只是壓迫者用來阻止別人參予的工具，是壓迫者的遮羞布，你千萬不要中計。

況且，誰是正義一方，是顯而易見的，你不見被壓迫者日夜奔走，盡一切力量，犧牲一切去努力爭取嗎？就以他們的努力，就足以證明他們是站在正義的一方了。」

××× ××× ×××

消極者反覆思考，好像被行動者說服了，若他眞的可以不加思索，只看那一方較為努力，那一方犧牲較大，便靠那邊站，他眞是可以省却許多分析的工夫和煩惱。

然而，他眞的可以只憑外表，不深入分析去決定是非嗎？消極者看見：

昔日大日本帝國的神風機隊，二十多歲的青年拋頭顱，洒熱血，他們的犧牲精神是值得敬佩的；可是他們却成為了侵略者的工具。

只憑外表，又怎樣可以決定是非呢？其實，理性地去分析，小心判斷，消極者認為是他自己基本的責任，他的主既賦予他思考的能力，他又焉能不去思考呢？

同時，他知道他每一個行為，最後都要向他的主交待，他又怎可以不謹愼呢？

所以，不加思考，只憑外表，才是逃避，是逃避自己應負的責任。

××× ××× ×××

「你這樣強調思考，要分清是非黑白，只會妨礙了你的參予，讓我爲你提供一條出路，」行動者說。

「你反覆閱讀你主人的歷史，你必定發覺你的主是站在被壓迫者的一邊，祂指責惡人，審判奸滑者，懲罰壓迫者，爲孤兒寡婦申寃，照顧窮乏的人。

所以，你也應當如此。至於誰是壓迫者，也是十分顯而易見的。

你甘心見被欺壓者受苦嗎？起來，和我們一起，站在被壓迫者的一邊，爲他們應得的利益而奮鬥，效法你的主人。」

一遍感人的說話，把消極者感動得涕淚交流，眞的，他要爲被壓迫者奮鬥，他要投身服侍他們的行列！

××× ××× ×××

消極者繼續的思想，站在被壓迫者的一邊，是否要遵從他們一切的計劃，參予他們一切的行動呢？消極者不以爲然，因爲他相信他必須以他主人的說話，來衡量這一切的計劃，這一切的行動。

「這何不然，你這樣的想法正是你自傲的表現。你主人的說話並不涉及甚麽計劃和行動，你主人的說話只屬另一個層面的東西，至於那些計劃和行動，還是讓別人來作主吧！」行動者如此說。

消極者可不同意行動者的說法，他知道他的主沒有說在某社會行動中某計劃是正確，某計劃不正確；但他的主却定下了量度這些行動計劃的標準，他既是屬於他的主人，他又豈可棄掉這一切的標準呢？

××× ××× ×××

消極者反覆的思想，他立志站在被壓迫者一邊的動機是甚麽？他不是爲了行動而立這心志，他不是爲了被壓迫者而有這心志，是因爲行動者對他說他的主是如此。到底他的主爲何站在被壓迫者的一邊呢？原來祂有公義公平的本性。

消極者再一次翻閱他主人的歷史，他發覺祂不但是站在被壓迫者的一邊，祂也是欺壓者的朋友，主人曾與稅吏同遊，也是富賈高官的朋友，原來他的主是看人的內心和行爲，不是看人的地位和外表。

消極者再一次肯定，他若是站在被壓迫者的一邊，這決意和行動也當服膺於他主人的權威之下！若二者有衝突，他只可以選擇服侍他的主。

××× ××× ×××

行動者繼續說：「你始終頑固地說要小心分析，明辨是非，結果只會成爲你不行動的藉口，須知你不行動就是默許了壓迫者的暴行，成了壓迫者的幫兇。」

××× ××× ×××

消極者心裏十分難過，他知道這是不可避免的結果，是的，沒有行動便是默默地支持了勝利的一方。可是，盲目地參予，不辨是非，最後可能也是助紂爲虐，動與不動，沒有多大分別。

××× ××× ×××

面對如波浪一般的社會運動，一件事過去了，另一件又接着發生，在這浪潮當中，到底消極者在那裏呢？他要行公義，可是，在這動蕩的社會中，分辨誰是誰非是十分困難的，到底公義是在那一方呢？他很是迷茫。

他身處的社會令他感到不滿，是否眞如行動者所說，需要制度上的大改革呢？但環顧別的社會制度，到底又有那一種不像他身處的社會那樣腐敗呢？消極者始終找不到答案。

❍ 消極者

讀者論壇

正視事實，敢於討論

前些時團契（指倫敦香港學生團契）裏一位弟兄把王國顯弟兄和周永健弟兄在橄欖的文章給我看，也問我有甚麽意見。我本來早想寫點關於十多年前的歷史，但因實在太忙所以擱下，日前見王弟兄的第二篇文章，覺得實在不能不寫了。我同意王弟兄的說法，就是最好先從聖經眞理入手。

聖經眞理——基督徒的身份

正如王弟兄所說，基督徒吃飯，休息和工作，究竟是以基督徒身份去作還是以國民或人的身份去作呢。他的答案是：「顯然不是基督徒的身份去決定我們的動作，是基督徒也要吃飯穿衣，不是基督徒也要吃飯穿衣，因此基督徒並不是我們地上生活的身份。」基督徒是人，自然有人的性情和本性的需要。所以我想我們大家都同意吃飯穿衣之類是人所必需的，所以不論基督徒非基督徒都要作。但是，基督徒接受人是神所造的。人既是神所造的，他所作的一切，連吃飯穿衣在內，都必須對神負責，所以保羅說：「所以你們或吃或喝，無論作甚麽，都要爲榮耀神而行」（林前 10:31)；又說：「無論作甚麽，都要從心裏作，像是給主作的，不是給人作的」（西 3:23 ）。未信的人所作所爲，並不對神負責，所以神的憤怒臨到他們身上（羅 1:18)。雖然基督徒很多所作所爲，外表看來和非基督徒並無分別（如吃飯，讀書，工作等），甚至個人喜好也和非基督徒沒有分別（如不吃隔夜飯），但所不相同的，是基督徒的態度。神呼召基督徒從世界分別出來，不是如王弟兄所言身體的離開和分隔，主要是內心和世人無神的態度的分別。這正是基督釘十架的目的，叫我們從罪惡（與神分離，無神的態度）中被拯救出來。我們既與神和好，今日生活在神所造但墮落了的世界中，究竟要作些甚麽，是每個信徒所必須思想的。我們對社會的責任也就是從這基礎中產生的。王弟兄是傳道人，對這個道理應該有認識。所以，住一流酒店，出入乘深橙色平治汽車與吃不吃隔夜飯之類的生活問題，基督徒所要問的是：這是榮耀神的嗎？世人不會問這個問題，基督徒則必須問。進一步說，基督徒教師，就不應單以SYLLABUS 或白皮書爲準，他必須思想怎樣在這職位上盡神所要他盡的任務。再進一步，信徒要參與社會或政治，也是從這角度和立場出發的。

CA歷史

我一九六三年至六八年在港大，在第四年的時候任CA 的主席（1966-1967）對於CA在這幾年中的事，可說十分淸楚。1965 年夏令會的小組裏有幾個組員（不是全部），提出CA 的人思想狹窄，單顧屬靈的事，於是要在夏令會中取消硏經，改辦硏讀當代思想和問題的小組，結果引起CA 職員會和夏令會小組有了衝突，當時夏令會小組的主席是我同班的同學，我哥哥理恩是CA 傳道部長，所以對這事我相當淸楚。討論結果，照舊早上有小組硏經，但下午有專題講座和討論。題目如「基督教與道教」「基督教與共產主義」之類。我後來是會中的組長之一。當時的確很多人認爲CA變質。但却沒有聽見有人認爲有「統戰份子」想打入CA 。當年夏令會吸引了二十多未信同學，連同七十多信徒，而且當年的講員是新加坡一位小群背境的弟兄，讀者大概可以想像當時的情景。現在事隔十多年，我還可以淸楚記得我離開夏令會時心情的沉重。

今日的青年信徒大槪很難想像當時CA 的「保守」。但這個夏令會，尤其是引到夏令會的各小組聚會，對CA 是一個新的經歷。說這幾個弟兄姊妹離開聖經的基礎我可以同意，說他們另有背境却是「扣帽子」了。這不是我認爲王弟兄撒謊，而是我認爲王弟兄對事實誤解。

回到歷史，經過65 年夏令會之後，CA中有些弟兄姊妹便認眞考慮着CA 的路綫。其中潘國光弟兄（65-66的靈修）；我哥哥理恩（65-66主席），當時學生團契幹事陳喜謙，和我四個人每星期在山道的閱覽室有定期的祈禱

，整整有一年的時間（當時CA 星期二另有祈禱會）。我到66 年上任CA 主席之後，才想通基督徒對社會的責任。夏令會小組的那幾位弟兄姊妹提出CA 要改變，原意是好的，可惜離了聖經，走到「進步落後」，「狹窄寬濶」這些旁枝上去了。但不容否認，他們對CA 的路綫，有一定的影響。從今日橄欖的立場看來，我並沒有看出有甚麼離開聖經原則的地方。個人看法的不足是有的（如認爲英女皇訪港基督徒沒有立場），但不能說變質。從65 年尾到67 年，職員會因爲鼓勵團友研經，看書，和認識入大學的目的，也稍有提出對社會的責任，因而引起團友的懷疑，認爲CA 變質，在當時的橄欖中也有許多文章。我記得到了1970 年還有某愛主弟兄在橄欖提出「信心勝於認識」，「信心勝於事實」之類的講法。實在日光之下並無新事。

政教分離

個人基督徒對社會或政治可以參予，教會則不可。理由十分簡單：每個信徒對某一件事的意見可以不同（如應該不應該和某主席握手，英女皇應不應訪港，墮胎問題等），整個教會則很難會有一致的意見。所以教會不宜以整體的身份參予社會工作，除了某些救濟工作以外。但並不等於教會以整體而言可以置身道外，她應該教導和啓發每個信徒，在對社會的責任上，應該做到幫助信徒了解認識聖經的教訓，和應用聖經的原則。ARTHUR GLASSER 和ERIC FIFE在MISSIONS IN CRISIS 一書中，提到中國教會在大陸失敗的原因，是因爲把「屬靈」與「屬世」不正當地分開了，以致未能影響當代人的思想。不想到今日還很多（甚至可以說大多數）中國信徒，未曾看通這個道理。前些時碰到一個以前內地會的領袖，還說中國教會失敗是因爲「新派」的影響。我不否認新派的危險，但說它曾在中國有甚麼大影響我看又是誤解吧。同樣我不否認可能有人滲入教會，進行統戰，但把這說成是今日或昔日中國教會的最大危機，我看又是本末倒置吧。

讀者論壇

我完全同意周永健弟兄對論壇的寶貴。王弟兄似乎很怕辯論，但用詞却很強硬。我想應該記住一個原則，討論或辯論，最低限度在信徒而言，主要是爲「了解」而不是「同意」。要互相了解必須有思想的交流，這交流可能是用辯論，也可能不是。我無意叫王弟兄同意我的講法，我只希望他能了解然後思想，不了解也可以再談，沒有甚麼痛苦的地方。這個「不討論」似乎又是中國信徒的另一特色（其它如上所言，是對屬世屬靈的誤解，和扣帽子）；某次在「宇宙光」雜誌上看到一篇談倪柝聲的文章，說有次有人對他很不公道地批評，但倪弟兄只連聲說是，並不解釋。我覺得這眞是可惜，是犯了「不肯交通」的錯。我覺得我們有責任對不同意我們的人解釋，有了解才可以互相有進步。最近聽一個中國傳道人講路得記，說有人向他提出「拾穗」的制度好不好的問題，這傳道人說這問題不必討論，制度沒有好壞，只看人怎樣用，人是罪人，怎樣好的制度都沒有用。我想讀者會同意這講法就好像說：「你買架汽車不必理它有沒有剎掣，看你怎樣用就是了，你亂用就是有最好的剎掣也是沒用的。」奇怪的是他在日常生活中不會如此做，但在「屬靈生活」上則會。這種屬世屬靈的分裂做成的害處，加上不必討論的態度，我有時眞覺得中國教會是病入膏肓了。

徐理强



一位宣教士的心聲

——訪問譚毓璋姊妹

前言

譚毓璋姊妹爲海外基督使團（O.M.F.）宣教士，一九七三年奉派往泰國南部，協助當地醫療及福音工作。去年十月間回港述職。

以下一段訪問中，譚姊妹將與大家分享她蒙主呼召、投身宣教事工的見證，與及她身處工場的體驗。

呼召、回應

問：可否請譚姊妹略述信主經過。

答：我自幼就讀於教會學校，對基督教略有認識，但一向認爲只要懂得祈禱、讀經、背金句，能夠當主席、領詩的便可成爲基督徒。中學期間，藉着一位姊妹的教導，才明白作基督徒的意義。後來受到世俗引誘，只覺得信仰宗教實在無須將生命擺上，便欲離開教會、團契，又害怕會傷及弟兄姊妹的心，唯有勉強地繼續維持一個基督徒的身份。中學畢業後前往加拿大攻讀護士。在加的生活是有如浪子一般，神容許我盡自己的方法去尋求可盼望得到的快樂，但內心仍然得不着滿足，同時，也發覺自己不能夠逃避神的面。祂像慈父一般等待着這個浪子回頭。於是，我開始對基督教有一新的估價及認識，不單是信奉一個宗教，而是整個人生命的投入。

問：爲何會想到參與宣教工作呢？

答：當我回到神的面前，又開始參加當地教會團契時。我認識了一對夫婦，他們是與O.M.F.相熟的。O.M.F.每年均舉辦很多祈禱聚會（PRAYER CONFERENCE），報導該會在東南亞工作情況，我亦有機會參加。當宣教士提到

東南亞一帶福音工作的缺乏時，我深受感動，但並未想到會加入他們的行列。將届畢業之時，面臨到有關前途抉擇的問題。神再一次提醒我東南亞的需要——那裏有醫療工作的事奉，你是否願意投身？——神的帶領是要我返回東南亞為祂工作。經過一段時間的掙扎，我終於願意順服，行在祂的旨意裏。

問：在掙扎那段期間情況是怎樣的？

答：撒但用兩枝箭來對付我。我自覺只是一個護士，返回東南亞實在不能起大作用，所以求神准許我留在加拿大。我可以奉獻十分之二或三，並參加當地華僑及學生工作。但神的話語提醒了我，祂要的並非金錢或才幹，而是一個全人的奉獻。隨後，撒但嘗試用另一方法將我拖倒。我毅然撇下一切回港，是否只為着得到別人的稱讚，表揚我為偉大的宣教士？我恐怕弟兄姊妹會有一個錯誤的觀念，故再次求神准許我留在原地。不過，感謝神容許這枝箭來射我，使我能仔細思想，不致於跌倒。祂又讓我明白，只要是從祂而來的，或苦難、或榮耀，我都應該接受。於是我決定將自己完全交在神的手裏。若神眞要我得着榮耀，這是我的福氣。

問：你是怎樣肯定神的呼召而作出回應？

答：當初神要我離開加拿大返回香港，我不願聽從，便要求神答允我三個要求，希望藉此難倒神。首先我求神給我一節經文，是能夠直接告訴我祂需要使用我。翌日靈修時候，剛讀到了提後第四章，神便對我說話——「務要傳道，無論得時不得時……。」（提後四：2）我仍然硬心，又求神賜我參加夏令會的費用。後來果眞有人聘請我擔任看管小孩的工作，所得費用剛足夠參加夏令會所需。這並非是偶然的，而是神在最適當的時候讓我看見祂奇妙的作為。最後，我要求神在四個月之內讓我家中有一人信主，不論是我的父母或弟妹。當所規限的日子將到之時，我接到了家中來信，告訴我有關母親重生得救的消息。我喜極而泣，不停顫抖，原來神是這樣憐憫我，容許救恩臨到我母親身上。如今每當我面對母親時，便不敢拒絕繼續行走這奉獻的道路，因為這是一個活生生的見證。我確實知道這是出於眞神的帶領，只得靠着祂的恩典順服。

選擇工場

問：當決定返回東南亞後，你怎樣去選擇投身的工場呢？

答：我是接觸O.M.F.的。O.M.F.的醫療工作是集中在泰國。當地有三間醫院；兩間在中部，一間在南部。其他地方亦有醫療工作，但不具規模。當時O.M.F.將泰南的需要擺在我面前，徵詢我的意思，我亦將自己的感受向他們表達，看看是否能夠彼此接納。因為，我覺得神的帶領應是同心的帶領。

問：你是否一直均接觸O.M.F.？

答：是。在加時我亦曾聽聞過有宣道會，而我本身是屬於浸信會的。但O.M.F.是一個不分宗派的差會組織，當我參與他們的工作行列時，心中的帶領一直是很平安，所以便繼續走下去。

裝備、投身

問：當你決志奉獻作宣教士後，怎樣去裝備自己呢？

答：由於我多與ＯＭＦ聯絡，所以能夠接觸他們行政方面的情況，對他們的組織、工作、對宣教士的待遇等作一徹底研究，看看自己是否可以接受。神學訓練亦是重要一環。返港之前，我曾到星加坡神學院修讀一年全科，使自己更能站穩在聖經話語上；亦有一些技巧性的學習如研經方法等。此外便是搜集有關工場方面的資料、多瞭解當地的背景及風土人情。又在教會中找一些願意與自己同心合意祈禱的弟兄姊妹，這亦可算是教會整體同心地於事奉中有份，而並非我一人孤單地出外工作。

問：有沒有考慮到個人對家庭的責任？

答：這當然是我首先要考慮到的問題。我於十兄弟姊妹中排行第四，所以責任感很重。如今奉養父母及供弟妹讀書的責任全由兄姊分擔，所以我覺得有點不公平。況且我是第二個能夠有機會到外國留學並且可以自立的，無論在金錢上或移民方面，都可以對家人有所幫助，我獻身爲宣教士的決定，可能會令他們感到十分失望，因此我常常求神容許我盡上自己應盡的本份，免得他們誤會我是放棄了對家庭的責任。但神又讓我認識到，我對家庭的獻出並不僅限於金錢方面，我所能給與家人的是別人不能做到的，就是靈方面的餧養，並且我深信神會補促他們其餘各方面所需。事實上，家人對我的決定表示不滿亦是基於對我的關懷；只要是對我有益處的，他們的反對自會減輕。我亦盡量將自己心中所感受的喜樂與他們分享，希望他們也能同樣地快樂。

問：婚姻問題又如何？

答：這問題自己並未認眞地考慮過，只相信神會帶領，祂會將最好的給我。

問：作爲一位宣教士，有些姊妹會在工場中與她的伴侶並肩作戰，有些則是處於輔助地位，以一個溫暖的家庭作爲支持。那麽你願意自己怎樣去協助你的丈夫呢？

答：無論是那一方面我都願意順服。記得初到工場之時，曾眼見一些姊妹的工作是完全不超越家庭範圍之外。當時我感到很不公平，認爲她們是白支薪金。但神又讓我明白，這些姊妹的擺上在神的工作中是佔很重要的一環。在宣教工作中，弟兄是較姊妹更易受人尊敬，也較有說服力。他們一人的影響力可以較三位姊妹的影響力爲大。這情況在東南亞一帶尤爲普遍。故此弟兄是需要姊妹的輔助，以一個溫暖的家庭在背後支持他們的工作，使他們在靈魂體各方面均能平衡發展。倘若神給我這個福氣，我願意作個好見證。

工場情況

問：泰國是一個怎樣的地方呢？

答：泰南是泰國最富庶的地區，農業發展方面潛力優厚。人口佔了百份之一八十爲馬拉人，

其餘爲泰國人及少數中國人。馬拉人與泰人是互相對立的。泰人輕視馬拉人文化水準低落，而馬拉人則欲脫離泰國獨立，因而更惹起了泰人對他們的增恨。身處於一個混雜了不同種族、言語、文化的地區當中，適應能力必須很高。神賜我學泰語的恩賜，而在香港時我亦已習慣多與人接觸，故此到了泰南是較爲容易適應。在生活各方面神都給與最好的照顧，到如今我仍覺得泰南是最美、最舒服的地方。

問：你在泰南實際上是擔任些甚麼工作？

答：我主要是在醫院擔任護理工作，時間爲每星期六日，每日八或十小時。其餘時間便往另一個省的教會事奉，協助講壇工作，當中亦有其他弟兄姊妹是集中於學生工作的。我們本希望能夠將參與醫療及教會工作的時間作一平均分配，但這方法行不通，因爲醫療工作人員實在缺乏。

問：如何去適應當地文化？

答：初到泰南之時，我發覺了許多是自己所認爲看不順眼的地方。例如他們不分男女老幼都是習慣蹲坐的，有如在香港某些熟食檔所見情況一樣，給我一種很不禮貌的感覺。但神提醒我不要用自己的標準去衡量他們，祂要我將那種民族優越感及自我的感受完全放棄，嘗試去明白、瞭解他們的生活習慣，並且欣賞他們的文化。靠着神的恩典，我在這方面不斷學習，亦經過多次的考驗，以致我能夠快樂地生活下去，然而有一點是我於無可奈何中才勉強接受的。當地人民仍然盛行一夫多妻制，他們視婚姻如同兒戲，對子女全不理會，只交由親戚撫養，子女們絲毫得不到半點家庭溫暖。因此當我們說到神愛我們如同父母愛子女一般時，他們感受不到。我實在可憐並同情他們。

問：你是怎樣向當地人傳講福音呢？

答：我是透過日常的接觸、傾談而向他們傳福音。他們會奇怪於爲何一個香港女子會隻身去到他們生活圈子當中。由於在泰南的同工多爲西方人，故此他們以爲我是受聘於外國人，賺很多的錢。他們不斷地向我提出問題，我便藉機會透過個人的經驗將信息帶出，見證自己爲何甘願放棄個人美夢走上奉獻的道路。我亦會主動地問及有關他們生活習慣等方面的問題，隨而帶出聖經中的教導及所提供有關生活方面的準則。我又告訴他們，倘若他們願意遵行神的話語，必能得到更大的平安及安慰。遇有困難之時，神會幫助他們克服，找着各人的需要而加添力量。

問：泰南人一向缺乏家庭溫暖，當向他們述說神的愛時，怎樣去幫助他們理解呢？

答：他們受佛教思想影響甚深，認爲愛是單指情慾方面，故此覺得宗教信仰是不應該有愛的，他們亦絕對不敢提這個字。然而，他們確實是需要愛。當我要幫助他們去明白愛的眞正意義時，最重要的還是我們將一種無條件的愛心活出來，成爲他們眼前的見證，又藉着聖靈的感動，讓他們明白聖經的眞理。也許他們會懷疑到我們的眞誠，所以我們是需要有很大的耐性長時間地在他們當中工作，可能會像以往來中國的西教士一般，要花上整生的時間才能使他們明白。

問：福音是否能夠在他們生活當中起一有效作呢？

答：倘若他們眞的與神發生關係，生活必定有所改變。例如其中一位姊妹，當她信主以後，明白到不能同事二主的道理，於是便將她一向

所配戴的佛像全部丟棄，當她愈認識神時，愈覺得自己的軟弱、欠缺。她如今是一位很得人心，很討人喜歡的姊妹，在她身上有了很大的改變，這是神的靈在工作。此外，又有一個土匪是因信而改變了他對人及金錢的價值觀念。一位正等待死亡的痳瘋病人，因信而認識到生命的價值，鼓起勇氣繼續活下去。

問：當你傳福音而又看不見果效時、會否覺得灰心？

答：人始終是要看果效而得着激勵。因此當發覺自己辛苦地耕耘，而收獲仍是那麽少的時候，會有灰心的感覺，並且甚而想到要返回香港參與其他的事奉工作，信神一直是給我學習的機會，撒種、澆灌的可能是我，而眞正叫人生長的却是神。祂或許是要考驗我的耐性，亦讓我明白我是在事奉神而並非事奉果效。另方面，我又想到了昔日來中國的西方宣教士，他們所受的苦處比我更多、更大，在中國經十七年的工作才有一人信主，但現今我到泰國還不足十七個月。神就是用各種方法幫我學習順服。當然我亦會檢討到工作是否有出錯的地方，可能是鬆土的工夫仍未足夠，以致福音未能在這文化下生根。

問：遇到困難或不如意的事情時，會否懷疑到是否神的心意帶領你到泰南？

答：我曾經有這樣的懷疑；甚而到了一個極端懷疑到神的眞實性。但我在神裏面的經歷尚未發霉。祂每次都將我帶回蒙祂呼召時那光境。在我掙扎時祂給我的指引，當祂呼召臨到時我內心那一份平安、寧靜，給了我許多明證，是那麽眞實，使我無法拒絕去接受。

問：與同工間的合作怎樣？有磨擦時如何去解決呢？

答：ＯＭＦ是不分國藉的，故此同工是來自不同的國家，大家首先必須要預備一個願意接納對方的心。但由於彼此生活習慣不同，工作方式各異，間中亦會有爭執的地方，除了在禱告中多交託外，便是到監督（SUPERINTEND-ENT）面前傾談，尋求解決方法。監督比較了解當地情況，亦較明白個別同工的情形，他會作一詳細的分析，然後讓大家坐下來冷靜地討論。若問題仍未能解決，唯有將發生意見的同工分開居住地方或分開地區事奉。我本身不屬於開荒的宣教士，一來沒有這種恩賜，二來缺乏經驗，故此我喜歡與一班弟兄姊妹合力工作，遇有問題可以有對象發問，他們亦會對我作出鼓勵及提醒。

問：現今O.M.F.的工作情況怎樣？

答：O.M.F.的工作是集中在東南亞地區。東南亞地方大部份是處於亞熱帶氣候，風土相去不遠，但人情各有不同。不同的文化水準及宗教背景會影響到對事物各有不同的看法。現今在O.M.F.支持下的宣教士約有九百人，他們被差派到東南亞每一個城市工作。我們希望每年約有八十位新同工，若人手足夠，可發展更多的地區。至於個別地區的宣教人手足夠與否，是在乎當地人對福音的反應如何，不能以人口的比率計算對宣教士的需求程度。一般來說，印尼人對福音的反應較快，較容易接受，並且很有心繼續追求，若集中力量在當地傳福音，可能有更多人信主。然而，對於東南亞其他地方我們亦同樣要付上福音的債。以ＯＭＦ的工作情況來看，反映出日本及泰國是兩個較「硬」的國家，ＯＭＦ現有四份之一的同工是被派往泰國工作，但果效仍是那麽少，這並非人手問題，而是反應問題。今年是福音傳入泰國一百五十週年，所以我們希望在每個地區舉行的祈禱聚會都集中爲泰國的福音工作代禱，並求神在當地興起願意獻上心靈的肢體，協助向他們的同胞傳福音。

返港

問：返回香港後有甚麽計劃？

答：我現今是回港述職，共參加了約九十多個聚會，與弟兄姊妹分享我在過去日子的工作經歷及體驗。此外是在自己教會中參與事奉，及在神學院修讀一兩科課程，又多參閱有關泰南工場的資料。我亦盼望有機會安靜下來，檢討過去四年來的學習及工作方法，可惜尙未有足夠時間。

問：家人是否希望你會繼續留在香港？

答：剛返港之時，家人曾因顧慮及我的安全及婚姻問題，激烈反對我重返東南亞。他們希望我留在香港，參加教會工作。但我坦白地告訴他們，返回泰南會使我更加快樂。我亦退一步與他們討論，若家中眞有迫切需要的話，我願意留下來。在三個月當中，我得到弟兄姊妹在禱告上的支持，結果神感動了他們的心，願意順着我意思。然而，最重要的是我亦同時學習去接受他們對我的關懷。

問：有甚麽勉勵的說話可與弟兄姊妹分享？

答：一直以來，中國人均接受西方宣教士的血汗，如今有很多主使用的僕人，亦是他們用血汗所生出來的果子。沒有他們的獻身，可能沒有宋尙節博士，亦沒有我們。中國人一向的美德是很能夠去保守所得到的好處，我們有負擔向自己的同胞傳福音，但却往往忽略了其他種族人的需要。對東南亞許多異教徒來說，基督教仍是洋教，因爲向他們傳福音的多爲西人，當他們發覺竟有亞洲人的基督徒存在時，他們會感到很驚異。如今我看到了這個需要，就是中國基督徒在亞洲宣教事工上的重要性。我們需要把握這個時機，趁東南亞的門戶尙未完全關閉之時，盡力去達成傳福音的使命。一班蒙恩的弟兄姊妹，你們是否願意在未畢業之時，在當你決定走下一步之前，便去求問神的心意，並且積極地作好預備工作，等候祂的帶領呢？

結語

譚毓瑋姊妹已於八月十二日重返泰南工場，盼望弟兄姊妹能繼續記念她下一期的事奉工作，並切切爲泰國四千四百萬仍然受罪惡綑綁的失喪的人禱告。

海外基督使團（O.M.F.）聯絡處：
地址：九龍窩打老道冠華園二樓二一〇室
電話：三一〇四四二五一

譚毓瑋姊妹通訊處：
ELEANOR TAM
SAIBURI CHRISTIAN HOSPITAL
SAIBURI
PATTANI
THAILAND

資料小組

書籍介紹

叮嚀——倫理道德觀

作　者：唐佑之
出版者：證道出版社

作者被認爲是「文藝的聖經學者」，他早期出版的舊約文學叢書，文字之美，思想清穎，早已膾炙人口，近期又出刊阿摩司書註釋，對所謂社會問題，有一清新作用，此本倫理道德觀，更可謂福音派人士首先的創作，其中更不乏新見新論堪足引證探討。

作者是香港浸會神學院院長，現往美國金門神學院作訪問教授，他專長聖經文學，以思想清新，感人、屬靈見稱，這本討論道德倫理的書，更能表現出作者這方面的特質。

全書分兩大部份，前篇有七章，以疏解十誡及山上寶訓爲主，後篇亦七章，以介紹一般道德倫理，及時代問題爲主。前部分供讀者明瞭聖經的倫理爲何，後者使人知道時尙趨勢發展，前部以聖經精義作爲站脚，後部供人擴闊面對時代啓步。

作者討論十誡與山上寶訓時，並非像文士式逐條闡述，而採用精髓抽絲式陳說聖經對人道德的要求。開宗明義，作者就說出道德與信仰有不可分割的關係，而道德兩元性——對神，對人，在作者行文中表達完全。作者指明律法是神恩典的叮嚀（P.13），使人踐道德而無懼，更見神在人身上給予的風采。其中疏解孝道與婚姻之道，豈不是現世信徒之所需？孝道是「歷史的賡續」（第三章）「繼往開來，連綿不已，一直達到神永恆的救贖目的」（P.38）。婚姻爲「人性的尊貴」（第五章），「恩典的委托與聖約」（P.57—P.58），而家庭歷史更是「社會基本的單位，教會生活的操練，青年基督徒在此不可不知，不可不愼」（P.61）。

雖然以上大部份曾在抉擇月刊登出，但文章雋永，值得再讀。

後篇主要是從學術立場介紹各派道德倫理，因本書並非專論，所以介紹有嫌簡單，但作爲一本引導書，亦不失清楚概要，第一章概論倫理與道德，第三章檢討道德哲學的兩大方向，自然的（NATURALISTIC）及理想的（IDEALISTIC）並指出「基督徒道德觀是超出兩者而直繫於神的啓示和信仰」（P.87），作者指出「信心不僅有審愼的理智，更有進取的精神」，「理性沒有信心，就缺少創新的能力」（P.87）。第三章描述數種道德規範，有介紹功利主義（P.96）及處境主義（SITUATIONALISM）（P.100），由此作者指引出聖經爲本的「道德是理想的，並非只有規範」（P.104），「是屬靈的，神旨唯一規範」（P.106）。

第四、五兩章是人權的討論，先有生命，後是財產。其中値得注意的是人道毀滅（慈殺 MERCY-KILLING），墮胎的討論，作者有明顯的立場，且極合聖經對人生命的原則。中文福音派著作討論此問題，當推此爲首。六、七章討論性道德，其中有關家庭計劃，貞操問題尤使青年基督徒受用。

綜合而言，此書雖非洋洋大觀之專論，但中文界福音界討論這些問題，則以此爲有立場，有創見且文字暢達，讀來不難，有志者値得長讀。

莊啟松

尋人

Sandra Lam
Brown College P.O. Box 2168
Houston, Texas
77001
U.S.A.

Doris Bong
33 Rennell Ave, E Apt. 1406
Hamilton, Ontario
Canada

Raymond Kong
Moore Theological College
Carilion Ave
Newton, N.S.W. 2042
AUSTRALIA

Dr. C.L. Lam
Royal Adelaide Hospital
North Terrace, Adelaide
AUSTRALIA 5000

梁月誠
King Edward Hall , 12,
College Road, S 'pore 3
Republic of Singapore

崔美詩
九龍大角咀
橡樹街39號九樓

王樹蓉
九龍伊利沙伯醫院
護士宿舍607室

Cindy Chau
Box 48
100 Dafoe Road
Winnipeg Manitoba
Canada R3T2N1

Hui Hua Shieh
2232N, High St., Apt. 2C
Columbus, HIO 43201
U.S.A.

Au Yeung Yan
808 Cerrito Street,
Albany, California
94706
U.S.A.

張玉富
6 842–111 St., Edmonton
Hlta., Canada

從海外來的招呼！

倫敦的香港基督教徒團契歡迎赴倫敦留學生參加。今年九月開始，我們更為新同學預備一連串迎新活動，聯絡地址如下：

Dr. George Hsu （徐理强）
Flat 7, Parker Court,
23, Denmark Ave., Wimbledon
London, SW, 19, U.K.

費城（Philadelphia, Pennsylvania）查經班歡迎到費城求學的弟兄姊妹參加；弟兄姊妹可先與我們聯絡，以便我們前往接機。聯絡地址如下：

Mr. Andrew Lo（羅以中）
864. Wynnewood Road
Philadelphia, PA. 19151
TEL: (215) 879–4841

啓示

第十九卷第四期（第十七期）刊登之大專基督徒與教會的關係(二)，長者的話一文，為訪一問記錄，由於時間倉猝，於刊登該文之前，未及送呈被訪問之長者過目，故文責由編委會自負，並特此向張樹一先生、何天祐牧師、凌兆華先生及盧龍光牧師致歉。

編委會啓

編者的話

「橄欖」又再次脫期了！要負起「橄欖」的工作，對一群仍在求學階段的青年基督徒來說，是十分艱巨的。然而，我們確信「橄欖」有其獨特性，有其存在的價值和意義，就是探討信仰對時代的適切性；故此，我們也不自量力，負起了這個使命。我們深信，「橄欖」的成功與否有賴於它是否擁有一群負責任的讀者，它需要讀者不斷地就它的內容加以討論，交流，溝通，編者與讀者一起去尋求它在時代中見證信仰的方向。所以，「橄欖」是一個論壇，所以它需要你參予在這討論當中。

今期「沒有面孔的人」一文，對當代文化作出了檢討，作者雖然是外國人，有着西方文化背景，但他所描繪的，却是在科技發達的情況下，現代人的景況和整個世界的文化的普遍趨向，是一篇值得深思的文章。

談到文化，我們也刊登了一篇有關中國文化的文章，蔡貴恒弟兄的「試論儒家與基督教之共通」指出二者並非水火不容，基督教更可補儒家之不足。歡迎讀者來信討論蔡弟兄在文中所提出的意見。

上一期我們刊登了有「白先勇筆下的中國人」一文，從白先勇的小說看台灣人的生活和心態；這一期，我們續刊「陳若曦筆下的中國人」，描寫自文化大革命後至四人帮倒台前，內地人民和歸僑的生活。讀者不難發現陳若曦筆下所描述之境況，均屬灰黯的一面，也反映出爲國家前途憂心，和理想幻滅後的迷茫。

◯ 編委會

通訊處　香港西營盤郵局郵箱20379號
總代理　福音閱覽室　電話：3－674694
　　　　九龍德成街2號B 二樓
承　印　藍馬柯式印務公司　電話：5－791570
　　　　香港銅鑼灣摩頓台灣景樓十八樓A 2
排　版　中文打字服務社　電話：5－793443

訂閱八期港幣十八元
（海外訂戶美金六元
或港幣廿八元）
滙票或支票請寄
evangelical reading room

稿例

(一) 稿件以中文爲主，但亦歡迎英文稿。
(二) 來稿請附眞實姓名、性別及地址，如用筆名請註明。
(三) 中文稿請用原稿紙繕寫，英文稿則請打字，一紙勿兩面用。
(四) 編者有權刪改稿件，如不欲刪改，請註明。
(五) 本刊不設稿酬。
(六) 如不採用，恕不奉覆，如欲退稿，請附回郵。
(七) 來稿請寄本刊通訊地址。

橄欖

香港大專基督徒學生雜誌

一份直言、敢言、獨立、勇於探討難題的雜誌
一個作爲基督徒知識份子思想交流的公開論壇
一度溝通香港教會與大專基督徒學生界的橋樑

第十九卷　第五期　一九七八年九月

目錄

零售每本港幣二元五角

香港大學基督徒團契出版